國立台東大學教育學系所
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梁忠銘　先生

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研究

研 究 生： 張鶴騰　　撰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七 月

國立台東大學教育學系所

碩士論文

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研究

研 究 生： 張鶴騰　　撰

指導教授：梁忠銘　先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七 月

國立台東大學
學位論文考試委員審定書

系所別：教育研究所（課程與教學碩士班）

本班 張鶴騰 君

所提之論文 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研究

業經本委員會通過合於 ■碩士學位論文 □博士學位論文 條件

論文學位考試委員會：

馮莉雅

（學位考試委員會主席）

劉明松

（指導教授）

論文學位考試日期：2006年 06月 26日

國立台東大學

附註：1. 一式二份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簽後，送交系所辦公室及註冊組或進修部存查。

2. 本表為日夜學制通用，請依個人學制分送教務處或進修部辦理。

博碩士論文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爲本人在 國立台東大學 教育學 系(所)
課程與教學 組 九十四 學年度第 二 學期取得 碩 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名稱：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研究

本人具有著作財產權之論文全文資料，授予下列單位：

同意	不同意	單　位
☑	☐	國家圖書館
☑	☐	本人畢業學校圖書館

得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其他各種數位化方式重製後散布發行或上載網站，藉由網路傳輸，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

本論文爲本人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專利(未申請者本條款請不予理會)的附件之一，申請文號爲：＿＿＿＿＿＿＿＿，請將全文資料延後半年再公開。

公開時程

立即公開	一年後公開	二年後公開	三年後公開
	✓		

上述授權內容均無須訂立讓與及授權契約書。依本授權之發行權爲非專屬性發行權利。依本授權所爲之收錄、重製、發行及學術研發利用均爲無償。上述同意與不同意之欄位若未鉤選，本人同意視同授權。

指導教授姓名：＿＿＿＿＿＿　(親筆簽名)

研究生簽名：張鶴騰　(親筆正楷)

學　　號：1792021　(務必填寫)

日　　期：中華民國 95 年 7 月 14 日

1.本授權書 (得自 http: //www.lib.nttu.edu.tw/theses/ 下載) 請以黑筆撰寫並影印裝訂於書名頁之次頁。
2.依據 91 學年度第一學期一次教務會議決議:研究生畢業論文「至少需授權學校圖書館數位化，並至遲於三年後上載網路供各界使用及校內瀏覽。」

授權書版本:2005/06/09

誌 謝 辭

光陰似箭，轉眼三年夜間的研究所生涯已近尾聲，其中滋味點滴在心頭。對於論文能順利完成，心中充滿無限的感恩。

論文能夠完成，首先要感謝的是指導教授梁忠銘老師。在撰寫論文的階段，給予我悉心的指導與校正，每次 meeting 報告進度時，總是給我許多寶貴的建議，使我更能釐清論文的觀念與問題，進而順利完成寫作。教授學養豐富、治學嚴謹，堪爲學生之典範。

其次要感謝的是口試委員劉明松教授及馮莉雅教授的細心審閱，並從各種角度提供我不同的觀點及寶貴意見，使論文內容更臻完善，讓我受益良多。

感謝同窗麗吉校長、鴻永主任、仁星主任、文玲老師、正一老師、心怡老師的相互支持與勉勵，讓這一路走來備感溫馨。

在這樣一個重要的求學歷程中，由於老婆的支持與包容，更讓我安心而無後顧之憂的完成學業，蕙蘭　謝謝妳。

最後，向曾經提供我協助與鼓勵的人，獻上我最深忱誠摯的謝意與祝福。

鶴騰　謹誌 95.06.30

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研究

作者：張鶴騰

國立台東大學　教育學系（所）

摘　要

本研究旨在了解現階段台東縣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的實際現況，並探討不同背景變項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生命教育的認知與所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的知覺差異情形。爲達研究目的，研究者採用問卷調查法，共發出 436 份問卷，實際回收有效問卷 360 份，有效回收率 82.6%。所得資料分別以平均數、標準差、t 考驗、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及薛費事後比較法等統計方法進行資料分析。

本研究獲得以下結論：

一、生命教育在台東縣國民小學已普遍實施。

二、國民小學教師在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層面上，呈現良好的程度及高度的認同。

三、大部分教師認爲社會大眾傳播媒體對生命教育未見關切，且其應配合宣導正確的生命知識與態度。

四、教師對學校推動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不因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服務年資、最高學歷、工作職務、宗教信仰的不同而有顯著差異，但因學校規模的不同而有顯著差異。學校規模在 13～24 班之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程度高於服務於 25 班以上之教師。

五、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不因性別、年齡、服務年資、最高學歷、工作職務、宗教信仰的不同而有顯著差異，但因婚姻狀況及學校規模的不同而有顯著差異。已婚之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程度高於未婚之教師；學校規模在 13～24 班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

覺程度高於服務於 25 班以上之教師。

六、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所面臨的困難知覺，不因年齡、婚姻狀況、服務年資、最高學歷、工作職務、宗教信仰、學校規模的不同而有顯著差異，但因性別的不同而有顯著差異。男性之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所面臨的困難知覺程度高於女性之教師。

七、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所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不因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服務年資、最高學歷、宗教信仰、學校規模的不同而有顯著差異，但因工作職務的不同而有顯著差異。擔任教師兼主任職務之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所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程度顯著高於擔任級任教師職務之教師。

關鍵詞：國民小學、推動現況、生命教育

NTTU Library

A Study of Current Situation in Setting Life Education into Action in Elementary Schools

Chang, Ho Teng

ABSTRACT

The purpose of the study is to investigate current situation in setting life education into action in elementary schools in Taitung County, also, to discuss the perceived differences in different variables of current life education, cognition, difficulties and responses among elementary school teachers. Questionnaire is adopted in the research. 436 questionnaires were issued and 360 valid ones were retrieved (valid response rate: 82.6%). Averages, Standard deviations, T-test, One-way ANOVA and Scheffe' Test were adopted in analyzing the collected data.

The conclusions are as follow:

1. Life education has been put into practice commonly in elementary schools in Taitung County.
2. Elementary school teachers presented well extent and highly identification in cognitive aspect.
3. Mostly, teachers deemed that the society and mass media show deficient concern toward life education, also, they should cooperate with publicizing correct life knowledge and attitude.
4. Teachers' consciousnesses in current life education show no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toward gender, age, material status, experiences, educational background, position and religion, but differences appeared in different school scales. Schools scaled from 13~24 classes show higher

identification in cognitive extent than schools with more than 25 classes.

5. Teachers' cognitive consciousnesses in life education show no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toward gender, age, experiences, educational background, position and religion, but differences appeared in different material status and school scales. Married teachers show higher identification in cognitive extent than unmarried ones. Schools scaled from 13~24 classes show higher identification in cognitive extent than schools with more than 25 classes.
6. Teachers' consciousnesses in difficulties in set life education into action show no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toward age, material status, experiences, educational background, position, religion and school scales, but differences appeared in different gender. Male teachers show higher consciousnesses than females.
7. Teachers' consciousnesses in difficulty responses in set life education into action show no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toward gender, age, material status, experiences, educational background, religion and school scales, but differences appeared in different position. School directors show higher consciousnesses than teachers without administrative duties.

Key words: elementary school, current situation in setting into action, life education

目 次

中文摘要 …… I
英文摘要 …… Ⅲ
目　　次 …… V
表　　次 …… Ⅶ
圖　　次 …… X
第一章 緒論 ……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 …… 4
　第三節 名詞解釋 …… 4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 6
第二章 文獻探討 …… 7
　第一節 生命教育之意義與背景 …… 7
　第二節 生命教育之目的與內涵 …… 13
　第三節 學校推動生命作法與策略 …… 19
　第四節 生命教育相關研究 …… 24
第三章 研究方法 …… 27
　第一節 研究架構 …… 27
　第二節 研究假設 …… 28
　第三節 研究對象 …… 30
　第四節 研究工具 …… 31
　第五節 研究流程 …… 35
　第六節 資料處理 …… 37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 39
　第一節 基本資料統計結果 …… 39
　第二節 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實際情形之分析 …… 42

第三節 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情形之分析 …… 44
第四節 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情形之分析 …… 46
第五節 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差異情形與討論 …… 49
第六節 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差異情形與討論 …… 54
第七節 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知覺差異情形與討論 …… 59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 69
第一節 結論 …… 69
第二節 建議 …… 72
參考文獻 …… 77
中文部分 …… 77
英文部分 …… 82
網路部份 …… 82
附錄 …… 83
附錄一 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研究問卷 …… 83

NTTU Library

表 次

表 2-2-1 生命教育目的彙整表 …… 14
表 3-3-1 本研究教師問卷寄發、回收及可用情形統計表 …… 30
表 3-4-1 學者專家名冊 …… 31
表 3-4-2 問卷信度分析摘要表 …… 34
表 4-1-1 不同背景變項之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基本資料統計表 …… 40
表 4-2-1 推動生命教育現況層面各題項填答情形分析表 …… 42
表 4-3-1 生命教育的認知層面各題項填答情形分析表 …… 44
表 4-4-1 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層面各題項填答情形分析表 …… 46
表 4-4-2 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各題項填答情形分析表 …… 47
表 4-5-1 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之t 考驗摘要表 . 49
表 4-5-2 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49
表 4-5-3 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之t 考驗摘要表 …… 50
表 4-5-4 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50
表 4-5-5 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51
表 4-5-6 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51
表 4-5-7 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52
表 4-5-8 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52
表 4-6-1 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之t 考驗摘要表 … 54

表 4-6-2 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54
表 4-6-3 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之t 考驗摘要表 55
表 4-6-4 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55
表 4-6-5 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56
表 4-6-6 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56
表 4-6-7 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57
表 4-6-8 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57
表 4-7-1 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之t 考驗摘要表 ... 59
表 4-7-2 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60
表 4-7-3 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之t 考驗摘要表 …… 60
表 4-7-4 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61
表 4-7-5 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61
表 4-7-6 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62
表 4-7-7 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62

表 4-7-8 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63
表 4-7-9 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之t 考驗摘要表 …… 64
表 4-7-10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64
表 4-7-11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之 t 考驗摘要表 …… 65
表 4-7-12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65
表 4-7-13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66
表 4-7-14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66
表 4-7-15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67
表 4-7-16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 67

圖 次

圖 2-3-1 生命教育策略指標 …… 21
圖 3-1-1 研究架構圖 …… 27
圖 3-5-1 研究流程圖 …… 35

NTTU Library

第一章　緒論

本研究旨在探討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的現況。在本章中，首先敘述研究動機、研究目的；其次，針對本研究所使用的重要名詞加以解釋；最後，再就本研究之研究範圍與限制提出說明。

第一節　研究動機

21 世紀台灣教育的普及，成就了我國在政治、經濟與科技各方面長足的進步。然而，在升學導向、考試文化的陰霾中，學生適性發展的輔導，道德良知的培養，似乎都被遺忘。徐藝華（1998：9）在＜爲生命評分＞文中斬釘截鐵的指出：「生命中重要的應該是生活而非成績」。這句話雖然淺顯易懂，但台灣有多少青年學子、家長身陷泥淖而不自知。

青少年在面對社會變遷急遽衝擊的影響，極易迷失於錯綜複雜的價值觀中，而導致失去自我、人心疏離，甚至生活漫無目標，渾渾噩噩過日子，以致違法亂紀的事層出不窮（劉明松，1999：11）。過分重視理工實用、輕忽人文理想的教育體制，使學生爲了日後社會生活，不得不「隨波逐流」，這也讓社會付出了沉痛代價。教育原應引導學生創造有意義的生命，但品德陶冶與全人發展的教育理想，早在物質、科技與經濟掛帥的衝擊下，粉碎扭曲，有識之士對此現象莫不深以爲憂（陳浙雲，2001：238）。

相較於上一代的生活，這一代的孩子實在很幸福。不少人覺得，就是現在的孩子物質生活富裕，缺乏磨練，而特別沒有韌性；此外，也由於它們過於自由、任性，以致不知道感激、不懂得惜福。但是，如果平心靜氣以寬容持平的態度，站在他們的立場來看，就會發現這一代的青少年，所承受的壓力確實滿沉重的。時代的洪流滾滾，經濟的繁榮帶來社會與家庭巨大的改變，正值青春年少的孩子或許享有更大的自由揮灑空間，以及較多的尊重及較富裕的生活，但相對地，也要面對較多的誘惑及危機（張盈婷，2002：52）。

行政院衛生署（2006）公布民國 93 年十大死因，其中「自殺」排名第九。十大死因若與民國 92 年相比，內容不變，只有順序調整，死亡人數增加，以自

殺增幅率最大，可見自殺的情形有日益嚴重的趨勢。近年來經常有青少年因感情問題或課業壓力而自殺的新聞不勝枚舉，其中甚至有許多平日在師長眼中是品學兼優、或者生活適應良好的學生，令人不禁唏噓。到底這些孩子的心中對生命的看法是什麼？他們對於「生命」抱持什麼態度？在面對挫折時竟然無法渡過？現在的孩子是否挫折容忍力較低，沒有能力處理失落、悲傷的情緒？我們的國小學生，隨著時代的進步，雖然物質生活提昇了，但是卻沒有帶來相對的愉悅，反而常常生活於苦悶之中而茫然，找不到生活的重心，更看不到生命的目標，常常爲了一些芝麻小事而自尋煩惱，甚至傷害自己或傷害別人，讓所有關心他們的師長和父母憂心不已。

就人類而言，生命最爲可貴，沒有了生命，一切教育都將落空；即便有生命，但生命的內容貧乏，甚至踐踏自己或他人的生命，更失去了教育的目的與人的基本價值（黃德祥，1998：6）。也只有懂得生命是多麼脆弱的人，才知道生命有多重要（鄭振煌譯，1996：40）。假使學校教育過度遷就實用取向，著力於知識或技能的傳授，忽略了藝術、人文與道德良知的培養，輕忽了爲人處世、尊重生命的教育；這樣的做法，將隨著社會變遷而產生了不少危機。

教育是國家的根本大計，而生命教育更是整體教育的核心。尤其近年來科技發達，人類生活在高科技的環境之中，變遷快，挑戰亦多，若沒有正確的人生態度與價值觀，以及良好的適應能力，不但心理可能倍受煎熬，心靈也會被空虛吞蝕。因此，生命教育的推動，已是世界的潮流，各國的趨勢。

劉明松（1999：8）指出，生命教育是重視終生、生涯的教育，也是一提昇情意層次的教育，它是全人教育實施不可忽視的一環。生命教育的推動在國內得到許多正面的迴響，掌握生命教育的內涵是落實生命教育關鍵所在，如果不清楚它的內涵，社會大眾或教育行政當局將很難瞭解它的重要性，從而準確評估應該投入多少資源與人力去進行相關工作的規劃與推動。

生命教育是這幾年在我國提倡的一種整合性教育，它的目的是關注整個的教育體系要有生命力，它要求不但在制度、教育的歷程上、且在教者及教者的內涵上，都必須把受教者當一個有知情意位格的主體而予以尊重，同時在教學的效果上，必須達到受教者對一己生命的學習，從瞭解生命、尊重生命、愛護生命到發展生命的意義與價值，使個人成爲一個頂天立地、懷抱理想、能實踐生命精神的人（黎建球，2001：1）。

鍾聖校（2000：16）在＜從情意教學反思生命教育＞文中指出，人往往在生命本身受到威脅或遭遇重大挫折時，方知生命教育的重要。而生命教育的課程從國中階段起實施還是太慢，應該提早至國小階段，因爲國小階段正是孩童學習態度培養及奠定人格發展的重要階段，所以從國小開始實施生命教育，更能產生實質且長遠的影響（張湘君、葛琦霞，2000：274）。當我們看到成績好的學生，價值宰化，唯利是圖；成績落後的學生放棄學習，甚至加入飆車、暴力行列，危害社會安全，身爲教育工作者總要有所行動。從事學校教育的工作者，理應瞭解學校生命教育現階段實務運作的情況及規劃，而給予高度重視與關切。此爲本研究的動機之一。

生命教育可說是因應國內教育和社會環境需要而產生，於民國87年起，在國小階段普遍實施。而教育部推動生命教育，則希望在21世紀裡，能培養出孩子好人格、負責任、良好適應力及對人感恩惜福等人文素養的國民。生命教育始於真實生命的面對，終於精神生命的創造。老師對學生的尊重與疼惜，就是潛移默化的生命教育。唯有教師認同生命教育，積極參與，生命教育才能紮根（葉玉玲，2005：66）。所以生命教育是所有老師的責任，教師對「生命」本身的思考與領悟，將是生命教育落實的關鍵（林秀珍，2002：28）。如果站在教育第一線上的老師對生命教育沒有全然的認同、沒有感受其對學生的重要性、沒有清楚且完整的認知及實施策略，僅憑一些外加、點狀活動的實施，是很難有成效的（何秀珠，2002：87）。所以身爲學生的人生導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是否明確，更需加以探析，因此探究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是本研究的動機之二。

近年來社會上一連串的青少年犯罪與暴力衝突事件，顯示我們的學生在面對挫折時，不會勇於接受並妥善因應解決，以致造成了家庭與社會的莫大損失與遺憾。在以往「升學掛帥」的時代裡，學生只要把書讀好就可以了，而師長們評定學生也以「學業成績」爲唯一的標準，有著「好成績等於好學生」的偏頗觀念，而學生卻可能連自己的生活起居也不會料理、不懂得如何與人相處以及疏導個人的情緒，更缺乏是非的判斷，容易採取飆車、吸毒等自我放縱的偏差行爲（曾憲政，2001：2）。因此加強學生「生命教育」就顯得急迫，在學校裡教導學生已顯然不足，校園外是多樣廣闊的社會，繁華美麗卻也充斥誘惑。台灣地區在各級學校，大力推動生命教育，當務之急主要是期望各學校務必積極的在平日即應實施實際而有效的教學，以建立學生正確的生命態度，而不是落在事件悲劇發生之

後，才消極的去呼籲尊重生命、輔導補救。基於此，有必要更深入瞭解在國小是否確切落實生命教育的推動？是否面臨哪些困難及因應之道爲何？此爲本研究的動機之三。

因此，本研究乃決定以台東縣國民小學爲研究對象，以「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研究」爲研究主題，進行評估研究。

第二節　研究目的

本研究旨在探究台東縣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之現況。根據上述研究動機，本研究的目的分述如下：

一、了解現階段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之實際情形。

二、了解現階段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情形。

三、了解現階段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情形。

四、探討不同背景變項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生命教育的認知、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的知覺差異情形。

根據以上研究結果，提出具體建議，以供教育行政機關、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實施生命教育，以及進一步研究之參考。

第三節　名詞釋義

一、國民小學

國民小學是一個學制上的名詞，依據國民教育法第三條規定，「國民教育分爲二階段：前六年爲國民小學教育；後三年爲國民中學教育。」另外，同法第四條「國民教育，以由政府辦理爲原則，並鼓勵私人興辦。」。依此，國民小學乃統稱公立及私立之國民教育前一階段六年之教育。

本研究所稱「國民小學」者，係指台東縣之公立國民小學。

二、生命教育

依據教育部 (2000) 所公佈之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將「生命教育」定義爲：「從觀察與分享對生、老、病、死之感受的過程中，體會生命的意義與存在的價值，進而培養尊重和珍惜自己與他人生命的情懷」。

本研究之生命教育乃指是爲了因應日漸惡化的青少年問題，彌補現行教育之不足所發起的教育課程與活動，爲目前國內教育當局大力推動的重要政策方針。目的是爲促進青少年能明瞭人存在的真正意義與價值，引導個人感覺生命的喜悅與可貴，並珍愛自己與他人的生命，建立正確的人生觀，以積極樂觀的態度活出生命的色彩。

三、生命教育認知

認知（cognition）係指個體經由意識活動對事物認識與理解的心理歷程，故認知一詞的含意極爲廣泛，舉凡知覺、想像、辨認、推理、判斷等複雜的心理活動，均屬認知（張春興，1989）。

本研究的教師生命教育的認知係指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議題的理解與認識，專指國小教師對於研究者自編調查問卷中生命教育認知量表的反應情形。

四、推動生命教育現況

推動係指推行生命教育發展、延續的狀態或期間，是一種進行過程；現況則是指進行過程的內容呈現的實際現象與狀況。

本研究係指針對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的現況加以調查，藉以了解國民小學實施生命教育的情形。推動生命教育現況調查問卷內容包含實施情形、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推動上所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

.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本研究爲「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研究」，研究的範圍與限制如下：

一、研究範圍

本研究的對象爲台東縣國民小學正式編制內之教師，包括教師兼行政工作的主任、組長與級任教師、科任老師，但代課老師、實習教師不包括在內。

二、研究限制

（一）本研究係採用問卷調查的方法，由於問卷調查法的結果完全是受試者自由心證，受試者是否均據實回答，實非研究者所能掌握。

（二）本研究所探討的影響變數包括：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服務年資、最高學歷、工作職務、宗教信仰、學校規模。事實上，其他因素亦可能造成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的差異，但受於人力、時間的限制，本研究並未做這方面的探討。

（三）基於時間及樣本的考量，本研究對象僅以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研究結果是否可推論至其他縣市地區之國民小學教師，則採謹慎之態度。

（四）本研究採問卷調查法從事量化研究，未能輔以觀察、訪談等方法進行質的分析，以補充量化研究之不足。

第二章　相關文獻探討

依據研究目的，蒐集相關文獻進行探討，並加以歸納整理，本章分爲四節，分別爲生命教育之意義與背景、生命教育之目的與內涵、學校推動生命教育做法與策略及生命教育相關研究。

第一節　生命教育之意義與背景

一、生命的意義

當前社會急遽變遷，社會呈現多元價值，物質生活提高，但心靈卻日益空虛，不安、焦慮瀰漫整個社會。這些現象反映台灣社會的心理通病，就是價值混淆，心靈空虛，人生意義與目標的缺乏而導致自我迷失；青年學子正值自我追尋與自我肯定的迫切時期，最容易感受價值與意義缺失（何英奇，1987：87）。因此，探尋生命的意義與價值在目前社會上就顯得格外重要。

人生在世，每個人大致上都會面對兩大課題：「爲何而活」和「如何生活」，前者涉及生命意義和本質的探索，後者則涉及生活目標的尋求以及豐盛人生的追求（黃國彥，2001：8）。生命包含了自然生命與精神生命兩方面，自然生命受本能所限，精神生命則無限寬廣。精神生命是人對自然本能的超越，也是人之所以爲人的理想境界（林秀珍，2002：24）。生命教育以「生命」作爲它關切的核心，但大家不禁疑惑，究竟「生命」是何物？人又如何認知「生命」就是所謂生命教育的主要核心？萬物之靈的人類終其一生庸庸碌碌，到底所追尋的是什麼？對於這些疑問，我們應該要有正確的體認（陳俊輝，2003：4）。想要探討生命教育的真諦，首先應該從了解生命的意義開始。

Frankl認爲現代人的心理通病就是普遍的感受到「存在的空虛」，覺得人生缺乏意義與目標；其並認爲人可以透過實現創造性價值（如工作）、體驗性價值（如愛）、態度性價值（面對不可改變的命運所持的態度—如不治之症）三種價值而發現生命的意義（引自何英奇，1987：88-89）。存在主義論者認爲人生並非空無與不存有，相反的，人生存有（being）就是最大的意義所在。存在主義並認爲人生有：1.自我有覺察（awareness）的能力。2.自由與責任並存。3.獨特性與群

集性兼有。 4.意義的追求。5.焦慮是人生的一部份。6.死亡與不存在的覺察等六大命題（黃德祥，1998：6-7）。

陳春美（2004：11）詮釋生命是一個自生命開始到死亡連續的、累積的改變歷程；也是一個有機體生存的生命，有不同的成長需求；生命與周遭生存環境是一體的，靠自我實踐體悟生命；生命的意義因人而異，透過自己的解釋及發揮，而有不同的面貌呈現。

美國教育學者Remen（1999）指出，生命意義的探索可以幫助學生獲得心靈上的力量，以超越生命的迷思與困境，思考生命的意義並不是要避開生命中所遭遇的痛苦，而是在發揮個人生命的整體性，讓我們思考我們是誰？我們想要做什麼？生命的定位與歸屬應在何處？也唯有如此，才能幫助學生建構自己的生命意義，肯定自己生命的意義與價值。

Hedlund認爲生命的意義是指個人存在的理由。這股力量使人們不斷地質問和行動。若個人對自己未來前進的方向有清楚的認知，並有動機去完成自己所從事的歷程。也就是生命的意義爲實體內在的活動，生命即生存，而且是不斷地超越的動態歷程，在疑問、困境、挫折中建構出自我形象和自我存在（引自許智香，2003：64）。

黃德祥（1998：8-9）從生命教育的發展看生命，認爲生命應包含宗教、生理健康、志業（生涯）、生活教育四個取向。且認爲生命有以下的特色：1.生命是短暫的，凡是生命，必有死亡。2.生命是一連串改變的歷程。3.生命是連續、累積的過程。4.生命是一體的，與生存環境息息相關。5.每一個生命體都有不同的成長需求。6.生命的意義因人而異。

Paulson, Sharon, & Wolf（1988）詮釋生命是一個連續的、累積的過程。並由生活中的實踐來體悟生命，最理想的方式就是愛惜與信任自己的生命，也只有自己才能賦予自己生命的意義，這是別人所無法取代。

傅佩榮（2003：223）在《探索生命的價值》一書中提到，人活在世界上，最重要的就是讓生命有意義和有目的。生命的意義是指：我可以理解我這一生是怎麼一回事，對於生老病死各種情況，都能夠有所掌握；人生的目的則是指：我活在這個世界上是「爲了什麼」？意義和目的二者之間的關係在於：掌握到生命的目的之後，才能知道活著的意義。目的等於是一個標竿，它能夠讓我們有所依據，以便修正理解人生的方式。

其實生命具有何意義？生命的狀態具有何特徵？答案必然因人而異，各說各話。因爲人類的成長過程、經驗和教育會使生命的問題更加明顯，而且更難找出答案，每個人對生命的定義已然莫衷一是，則重點應該在如何安身立命，把握活著的當下，去充實美化生活內容、追求理想、開創個人的人生目標，進而服務他人、奉獻社會、造福人群，這才是生命的真義。

二、生命教育之意義

生命教育，顧名思義就是從生命中學習，以生命關懷爲中心的教育。由於社會變遷快速，E世代的來臨，適應困難的人普遍增加，尤其是「憂鬱傾向」人口急速增加，自殺率提高。從大環境（社會）到小環境（學校），皆充滿鄙視生命價值、尊嚴與意義的文化。生命教育應該幫助學生探索與認識生命真正的意義、尊重並珍惜生命的價值、熱愛並發展個人獨特的生命、實踐並活出天地人我共融共生的和諧關係（孫效智，2000：66）。

當一個人知道這個世界還有別人存在的時候，就是一個人人格成熟的開始。在這價值多元的時代，每一個人都有自己的主張，但也應尊重他人的意見；一個人不管有沒有學問、社會地位高或低，也不管長相的美醜、智慧的高低，人人都應該學會尊敬別人、尊重自己，自愛與愛人（朱榮智，2001：83）。而對生命存在的意義和價值，也應有正確的體悟，多協商、多溝通，就少衝突、少糾紛，社會祥和、人心善良，是生命教育努力的方向。

人的生命是發展與創造文化的動力，也是教育歷程唯一的對象。人的生命存在，教育的實施即可創化各種可能，展現豐沛績效；人的生命不存在，教育即沒有舞台，無用武之地。對生命的文化而言，也將大幅降低教育應有的功效。所以，有必要從學校教育及社會教育著力，強調積極、正向的生命意涵，強化此一基礎工作（鄭崇趁，2001：18）。

生命教育主要是在教導個體去了解、體會和實踐「愛惜自己、尊重他人」的一種價值性的活動（吳清山、林天祐，2000：98）。並且能統整過去分散在各課程中有關生命的內涵與生命的智慧，其意義在探討生命的過程，以激發思考生命的本質，並實際運用於生活之中，以解決生命的課題及培養積極的生命態度（吳瓊洳，1999：12）。

根據張淑美（1999：56）綜合國內外各家學者的研究指出，死亡教育與生死教育基本理念與涵義在於:「探討死亡的本質以及各種瀕死、喪慟之主題與現象，促使吾人深切省思自己與他人、社會、自然、乃至宇宙的關係，從而能夠洞察及反思生命的終極意義與價值，並面對死亡、克服死亡恐懼與焦慮、省思生命、使我們能體會謙卑與真愛，展現人性光輝，活出生命意義的教育」。

李月娥（2002：22）認爲生命教育是教人活得自在、活得舒坦、活得快樂、過得安詳的教育，如生命潛能的開發，生命意義的發揮，生命價值的創造，生活情緒的調理，其實生活中的任何學習與成長也都是生命教育的一環。一般而言，生命與教育息息相關，生命是教育的根本。如果沒有了生命，一切都是空談；而教育則是生命的動力，透過教育的力量，可使個體的潛能發揮，生命會更有價值（陳啓榮，2004：2）。

張美蘭綜合歸納生命教育的意義係指從探討整個生命的過程中，協助學生去認識自我、學習尊重與關懷他人、愛惜生活環境以及學習生活所需的技能，進而促使個體主動去探索生命的意義與本質，並培養積極的人生觀與價值觀，藉以提高生命品質的一種教育(引自陳明昌，2003：8)。

吳武雄（1999：11）指出生命教育是透過教學、省思與體驗，培養學生體悟生命智慧，使學生學會包容、接納、欣賞別人，以建立樂觀進取的人生觀。

張茂源（2002）認爲生命教育是藉由學校開發生命潛能課程的引導，讓學生體會了解生命的重要及存在的價值，進而欣賞生命、珍惜生命，促進個人生理、心理、社會和靈性全面均衡發展的生活智慧教育。

王煥琛（2001：18）認爲人不是孤島，不可能與世隔絕。生命教育之意義，在求生活適應，以發展自身、造福他人。人應該求樂觀進取、自信負責、有抱負，做個人格健全的人，活出生命的色彩。

陳美伶（2004：14）對生命教育的詮釋：生命教育是透過教育與學習的歷程，探索生存意義與人生價值觀的教育；是終身的教育，強調每個階段的銜接及在生活中之落實，透過反省和檢討的歷程，檢視個體的生命態度，並在生活中實踐。

生命是有限的，要如何發揮生命的意義，則一切操之在我。生命教育的推動與落實，期望它能使我們更肯定、更珍惜他人與自我生命的價值，並培養出更積極進取的生命態度。張麗珠（2002：42）認爲美麗的生命在於能勇於改變、創新，且願意努力學習，人要活得快樂，必須透視自己和別人的生命、掌握欣賞生命的

技巧、學習充實生命內涵的方法和調整自己對生命的看法。藉由生命教育的推動，進而要求自己設法調整自己去適應環境、改造環境，而且要有勇氣和信心來接受命運安排給我們的挑戰，如此生活才更充實、生命也更有價值，我們的人生才會綻放光明、大放異彩。

三、生命教育之緣起背景

「生命教育」（Life Education）一詞是國內興起的名詞，其源起的背景可歸納爲源於對社會亂象的反思。它是全人教育的方案，目的在於促進學生生理、心理、社會、靈性全面均衡的發展，使學生認識生命，進而肯定、愛惜並尊重生命（邱惠君，2002：4）。

近年來，台灣社會出現愈來愈多違反倫理、自殺的社會事件，這種社會脫序現象，確實令人擔心。正值花樣年華的學子，卻以各種殘酷的手段來結束自己的生命，令人不禁質疑我們的家庭、學校、社會是不是病了？也由於現今社會非常欠缺尊重生命的精神，普遍沒有發現生命存在的可貴，所以在遭遇挫折時，很容易退卻，而無法真實的面對或敞開心胸求助，甚至否定本身生命的意義，以致走上不歸路。此等舉動，情何以堪。有鑑於此，國內的教育當局於民國 87 年度開始積極推動生命教育，倡導校園應教導學生瞭解生命的意義與價值，並珍惜個人及他人生命的存在。

台灣生命教育起源的歷史背景正反映當代社會青少年暴力與自我傷害的社會圖像。然而要讓孩子遠離傷害、毒品或自裁，就需給他們一個積極正面的生命觀點。雖然台灣民間團體早於 1976 年從日本引進生命教育，但是一直無法成爲主流教育的教材教法（吳榮鎮，2002：9）。而台灣開始大力推動生命教育，可溯源至自民國 86 年，前教育廳廳長陳英豪因爲當時台灣社會發生多起嚴重的校園暴力、兇殺以及一連串的自殺事件，如清大學生毒害同學，台北、台中及嘉義國高中女生跳潭或跳樓自殺等，有鑑於此，故於民國 86 年底，台灣省教育廳即宣佈台灣省中等學校開始推展生命教育。精省後，教育部於民國 89 年 8 月 2 日成立「推動生命教育委員會」，並設置了教育部「生命教育學習網」，鼓勵學校教育及社會教育將生命教育列爲教材教法。期望能結合地方政府、各級學校、民間團體之資源，有系統推動生命教育（吳榮鎮，2002：9）。

20 世紀末台灣的大災難—921 集集大地震，造成國人生命財產、建設的重創，一生的積蓄及努力，一夕間化爲烏有，其悲慟更是難以言喻，真令人感到不忍與沉痛。世事的無常，因此也激起人們探索生命意義與終極目標價值的渴望，這種源於對生命意義探索的渴望，使國人開始思考死亡議題、生命存在的意義、價值、目的等，也間接促使了生命教育的發展。這幾年來，天災人禍不斷，造成許多學生的價值觀混淆不清，甚至質疑生命的意義與目的，因此在這個時候推動生命教育的確有時代的需求與必要（錢永鎮，2001：318）。

國內的生命教育從民國 86 年底，前省教育廳開始推動生命教育，到民國 90 年初，教育部將 2001 年訂爲生命教育年，以提醒教育界重視學生價值改變，關心全人發展，顯然生命教育的問題在國內已經得到重視（林秀珍，2002：22）。國內生命教育的發展現正朝著專業方向努力邁進，台灣第一個生命教育的專業組織—「台灣生命教育學會」，在許多推展生命教育的學者多年耕耘與各界支持下，終於於 93 年 9 月 18 日假國立台北護理學院正式成立，真是可喜可賀（張淑美，2004：102-103）。

生命教育推行，一時之間，引起社會的重視和許多學者廣大的迴響。只有讓學生從生命教育的課程與教學和活動當中，學到如何珍惜生命的價值，尊重他人人格之尊嚴，以及體認自然環境和人文景觀原來是如此的可愛與可貴，才不會繼續去傷害自己，加害他人，以及破壞環境，而能建構自己豐富愜意的人生。

「921集集大地震」強烈的搖撼，震醒老師們的教育良知，也帶來莫大的啓示。學校應積極加強學生的道德教育與求生能力，使國家未來主人翁具有更健全與強韌的生命力。21世紀，人類追求物質享受的慾望會越來越強烈，相對的，人際關係可能會更疏離、心靈會更感空虛。因此，強調「生命教育」，重視人類存在的價值與尊嚴的維護，將更形重要（吳清基，2000）。

第二節　生命教育之目的與內涵

一、 生命教育之目的

生命教育在理論上連貫幼稚園到成人階段，成爲教育歷程中不可缺少的一部份，而將生命教育概念納入現有的教育課程中，一直被認爲是達成生命教育目標最可行的辦法（黃義良，2000：69）。

政府部門對生命教育的目的， 前台灣省教育廳在「推展生命教育實施計劃」中，明訂總目標爲「輔導學生認識生命的意義，輔導學生認識自我、增進人際關係、以及協助學生建立正確的人生觀」。而教育部（2001）在「推動生命教育中程計劃」，則宣示本計劃的目的在於透過全國性校園生命教育之推動，落實全人教育與終身學習社會的教育遠景。並進一步說明具體目標如下：1.鼓勵學生探討生命的意義、目的與理想。2.落實「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的教育目標。3.培育學生道德判斷的能力。4.幫助學生在生活中實踐道德倫理。5.提升學生情緒智商、解決問題的能力及與他人相處的能力。6.開展多元學習環境，協助學生發展各種智慧。

教育的本質在引導人向上、向善發展，而達到「人之爲人」的理想，生命教育以認識生命、愛惜生命爲核心，爲學生建構一個全人發展的教育，國內許多學者就生命教育的目的也提出許多見解，雖然各界的見解與詮釋不盡相同，但無庸置疑其方向應該是一致的。研究者將各界對生命教育的目的加以綜合整理如表2-2-1。

表 2-2-1　生命教育目的彙整表

學　　者	生命教育的目的
吳武雄 （1999：11）	一、輔導學生認識自己，建立自信，進而實現自我。 二、增進學生人際溝通技巧，加強與他人和諧相處的能力。 三、鼓勵學生接觸大自然，體驗多元生命型態。 四、協助學生探索生命的意義，提昇對生命的尊重與關懷。
孫幸慈、連廷嘉、黃俊傑 （1999：153）	生命教育之目的在提昇兒童的自我概念，喚起兒童勇敢面對生命中失落和死亡的經驗，進而了解生命的意義，主動關懷週遭的人事物，並能熱愛生命，把握有限的生命，積極生活。
鄧運林 （2000）	生命教育的目的在於透過生命的課程，幫助學生認識自己，思考自己生命的歷程，而且必須與認知、情意和技能三個層次結合。
孫效智 （2000：66）	生命教育的目標應包含啓發生命智慧，深化價值反省及整合知情意行。換句話說，生命教育應幫助學生探索與認識生命的意義、尊重與珍惜生命的價值、熱愛並發展個人獨特的生命、實踐並活出天地人我共融共在的和諧關係。
黃義良 （2000：69）	生命教育的目的，基本上希望能讓學生認識真實的自我，珍惜自己的生命，能尊重他人的生命，進一步尊重周遭生物的生命；在積極面而言，目的在激發生命的潛能，發揮生命的光和熱，造福他人，鼓舞學生勇於面對人生的真實，建構生活的意義，讓每一個人不僅有求生的勇氣，更有認知死亡的智慧。
吳清山、林天祐 （2000：98）	生命教育消極目的在於避免個體做出危害自己、他人和社會的行爲，積極目的則在於培養個體正面積極、樂觀進取的生命價值觀，並且能夠與他人、社會和自然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
黃德祥 （2000：9-10）	一、學生了解人生的意義、目的、價值、功能與限制，進而珍惜、喜愛生命與人生。 二、能尊重自己、他人、環境及自然，過有意義的人生，並使自我功能充分發展，貢獻人群。
黎建球 （2001：1-26）	生命教育的目的是在能幫助我們自己及我們的學生們，甚至讓我們整個社會都因爲能有完整的生命教育，而能夠建立起一個不但包括我們人類生活的理想，也是整個社會發展的完成。
但昭偉 （2001：116）	一、探索與認識生命（或人生）的意義和存在的價值。 二、尊重、珍惜與欣賞生命的價值。這裡的生命強調的主要是自己的生命和別人的生命，也可擴及到其它物種的生命。 三、了解到每個人都有其獨特的生命，熱愛自己的生命並能面對人生的各種挑戰來追求人生的理想，終而能享受生命。
吳榮鎮 （2001：104）	生命教育的目的在幫助學生於學習與成長的過程中，能知情意行整合，體認生命的可貴，進而尊重生命、關懷生命與珍惜生命。
王煥琛 （2001：18）	生命教育的主要目的：是生活適應與人生生長，人的一生活在情緒挑戰中，求生活適應，適應良好，能有效地應付調適需求及滿足個體的需求，並增進別人福利的行爲。
丘愛鈴 （2001：313）	啓發學生在生、老、病、死的生命循環中，由肯定生命、欣賞生命、培養生命智慧到激發生命潛能，學習如何從生命的挑戰中開創自我生命的價值。
曾煥堂 （2001：131）	生命教育目的在促進個人生理、心理、社會和靈性全面的均衡發展。

（續下頁）

（承上頁）

學　　者	生命教育的目的
張德聰（2002：634）	生命教育的目的，無非是想要喚起青少年對生命的尊重與關懷，引導孩子去思索生與死的發展歷程，並能夠發展出比較正面積極的人生態度以面對生命中的負向經驗、失落痛苦以及死亡的議題。
張添洲（2002：54）	目的在彰顯生命的真義，教導人們確立正確、積極的人生觀，讓每個人生命有尊嚴，提高生活品質，並能確立正確的健康觀念，減少對死亡的恐懼，培養正面的生命態度及因應行爲，能以審慎、理性的態度省思生命的真諦，建立正確的人生觀與價值。進而透過生命價值的澄清與人生目標的確立，而瞭解生命的意義，珍惜生命，做好人生規劃，增進生活品質並提昇生命意義。
陳英豪（2000	生命教育的目的就是希望彌補現行教育制度中，偏重知識教育與理性教育，卻忽略知識技能以外更重要的德性、藝術、人文之教育。在受教過程中，不僅使學生學習到知識技能外，更重要的是因爲具備生命教育的涵養後，知識技能可以成爲社會的用處，而不是拿來戕害社會的工具。
陳木子（2002：140）	其目的在使學生能夠認識自我，心繫他人與自我的責任感，建立自信，進而實現自我及尊重生命的價值，只要是生存在這個世界上的一切，都有被尊重的權利，達到永恆自在與至善。
張茂源（2002）	一、輔導學生認識生命的意義，進而重視生命、熱愛生命、豐富生命的內涵。 二、輔導學生認識自我，建立自我觀念，進而發展潛能、實現自我。 三、增進人際關係技巧，提昇對人的關懷。 四、協助學生建立正確的人生觀，陶冶健全的人格。 五、協助學生探索生命的意義，提昇對生命的尊重與關懷。 六、確立其正確、健康的死亡概念，以及對死亡的恐懼，培養正面的死亡態度和有效因應行爲。
鄭崇趁（2001：18）	學校實施生命教育，對學生個人而言，在達成下列三個階層的教育目標： 一、基礎目標：培養學生珍愛生命。 二、第二階層目標：在增進學生發展生涯。 三、最高目標：與教育及輔導工作目標一致，均在促進學生自我實現。
毛淑芳（2003：20-21）	一、學生認識生命，透過生命教育的課程，開始去思自己的生命歷程。 二、引導學生欣賞、尊重生命，真正能去欣賞生命的美麗與可貴。 三、願意珍惜自己的生命，同時也能尊重他人的生命。 四、增進人際關係，而達到健全人生觀的最高理想。
陳明和、郭靜芬（2004：45）	一、體悟生命的價值與尊重，進而認真生活在具有生命力的當下。 二、學習建構自己的生命目標與理想，實現自我設定的生命願景，闡揚生命的光輝。 三、將自己對生命的珍惜與尊重，轉化爲一股社會行動力，以期融合個人與社會的理想象徵。
陳啓榮（2004：2）	探討生命的本質，促使我們能深切的反省自己與他人、社會及環境的關係，進而能察覺生命的終極意義乃是省思生命，並發揮生命的光輝，爲社會進一份心力，讓社會更加和諧與進步發展。
陳美伶（2004：14）	目的在使個體認識生命、熱愛生命、珍惜生命、欣賞生命、尊重生命，建立與天地人我共融共在的關係。在落實的層面上，希望能建立起適切的人生觀與價值體系，樂觀且認真的過每一天。
林進山（2004：97）	在提昇生命的核心價值，豐富生活的實質意義及增進生態的互動情趣，使人肯定自我存在的價值與尊嚴，發揮人之自然本性，活得更寬廣更踏實。

由以上學者的見解可知，生命教育的目的在引導和協助學生認識自我、認識生命的意義及珍惜自己的生命，也珍惜別人的生命，培養學生學會欣賞生命的美

麗與可貴。同時應多接觸大自然，體驗多元生命型態，進而豐富生命的內涵，善用有限生命。在和人相處上能增進與他人的人際關係，提昇對人的關懷，建立自我信心，以實現自我，建立正向的價值觀和積極的人生觀，並且能夠與他人、社會和自然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更進一步使每一個人的生命都能得到快樂，擁有一個幸福充實的人生。

二、 生命教育之內涵

「生命教育」除了教育單位推動外，國內外學者、教育界與宗教界也都積極倡導（毛淑芬，2003：21）。在校園裡實施生命教育，雖然我們告訴孩子人生的美好與光明面，卻也得讓他們了解生命中無可避免的困擾與憂愁。我們固然希望快樂能常駐心頭，但是人的情緒常有低潮沉悶的時候，不要因此就覺得人生乏味而失去生機。因此應該教導孩子做好心理建設，把生命中遇到的問題，當作是激發個人智慧與潛能的契機，去克服這些難題，不要自己讓這些困境打倒（高玫，1991：139- 140）。生命教育的重點，不只是要讓學生從學校教導的內容中汲取道德教訓，因爲過分道德化的詮釋可能會使學習變的枯燥乏味、死氣沉沉，絲毫無法吸引學生學習的興趣，即使它的立意完全是爲了引導學生邁向更深刻的理解（林鶯譯，1999：53）。但事實上，生命對我們最棒的教導就是在享受我們所做的事情；在學校課堂上的意義，就是要好好享受自己的教學或學習。

黃德祥（ 1998：8）在＜生命教育的本質與實施＞一文中指出，隨著生命教育推動者立論與目標的不同，至今生命教育的本質與內涵仍未定論，此一問題的解決，隨著生命教育逐漸受到重視而日漸迫切。茲就學者對生命教育內涵的見解分述如下：

陳福濱（2000：23）認爲生命教育的內涵包含宗教教育、健康教育、生涯規劃、倫理教育、死亡教育五大取向。它一方面在追尋生命的意義，以建立完整的價值體系；另一方面期能落實於具體的生活環境中，以提升生活品質，並尋求安身立命之道。

張德聰（2002：633）認爲生命教育的內涵廣泛，對學生來說，從欣賞生命、看重自己、接受痛苦和困難是自己的一部份，以及探討信仰對人生的影響，都是屬於生命教育的一部份。

曾煥堂（2001：131）認爲生命教育同時也是全人教育。生命教育是希望藉著教育的過程，引導學生認識人的主體性，希望滿足個人的各樣潛能發展，並完成生命價值的追尋。

吳武雄（1999：10）指出，生命教育既是培養學生對生命最深層的碰觸，就該讓學生深刻體悟：人與自己、人與人、人與環境、人與自然及人與宇宙的各種關係。認識自己，了解別人，體悟物我關係，才能衍生出「生命的智慧」，因此，生命教育的內涵有人與自己的教育、人與人的教育、人與環境的教育、與自然的教育及人與宇宙的教育等五種內涵。

陳明和、郭靜芬（2004：45）以爲生命教育的內涵應該包含著三個層次：體悟生命的價值和與尊重、自我實現與生命的實踐。

吳桃溫（2004：83）在＜淺談生命教育＞文中指出，生命教育的內涵在於指導學生了解自己對生命的看法與價值觀的建立，並進而學會珍惜自己的生命、尊重他人的生命，與自然環境共存共榮，也就是讓學生知道如何才能在天地之間好好的活著的教育，生命教育就是活得好，實現自己人生的教育。

鄧運林（2000）在所撰＜認識生命教育＞文中指出：生命教育是一種全人的教育，認識生命應包括生命的現象與生命的境界；生命教育是一種自我認識及自尊的教育，它可以促使學生更加了解自己的優缺點和自己的性格；生命教育是一種體驗教育也是一種生活教育，它在生活中發生，也需要在生活中實踐。

錢永鎮（1999：26-27）指出生命教育內涵需要讓學生瞭解，並在生活中實踐生命教育就是自尊及良心教育、意志自由與人我關係教育的基礎概念。在日常生活細節中讓學生不斷反思，在做任何判斷選擇時也應先反問自己的良心，並具體地教導孩子，清楚的了解人的價值？人是什麼？以及自尊的內涵是什麼？不要讓自己成爲別人的工具，相對地也不要把別人當成工具。並時時提醒學生，仁心就在每一個人身上，你是自由的，是你行爲的主人，不要做任何事都認爲是受到環境的影響或受別人的迫害，並教導學生不要認爲自己和別人的生命無關。人的生存是依靠很多其他人而生存，不可能獨自存活，人並不是單一存在的，而是活在人與人的關係之中。

曾文宗（1995：13-16）也指出，生命教育是一種全人教育，包含人文教育、生活教育、發展教育與生涯輔導四個內涵。孫效智（2000：66-75）則強調生命教育的內涵，在學理上應涵蓋人生與宗教哲學、基本與應用倫理學以及人格統整與

情緒教育三個領域，並用以深化人生觀、內化價值觀及整合知情意行。而就教育涵蓋的系統而言，則必須包括家庭教育、學校教育、傳播教育、社會教育和終身教育五大系統。

鄭石岩（2002）指出，生命教育的旨意，在於教導人珍惜生命，開展生涯，實現生活，豐富人生，並發現生命的意義。生命教育應包含維持身心的健康，體能的操練，求生的知識與生存的能力。透過身體的功能、個人的能力、人際關係及與社會互動的能力，去創造生涯，過充實的生活及開展個人精神生活，透過愛與智慧，發展道德，使精神生活提昇，並延伸到更高層的本體世界。生命雖然無常，但若能找到來與去的蹤跡，就能使自己的人生有所領悟而自在。

吳宗立（1999：45）在＜生命教育的規劃與推展＞文中明確指出，生命教育的內涵在強調對生命的尊重與關懷，不能把自己的快樂，建築在別人的痛苦上；注重倫理性格的情治陶冶，要以民胞物與的情懷，包容、接納的胸襟，展現高度的人文關懷；力求自我實現，充分發揮最大的潛能自我實現以充實生命意義，並從人際關係的互動中體驗生命的價值。

林思伶（2000：6）則認爲生命教育的內涵包括了環境教育、道德教育、情緒教育、宗教教育、倫理教育等不同的範疇，凡是所有生命的課題探索及人生意義的追究均是其內涵。

阮大年（2002：627）主張生命教育不是一本教科書，也不是一些放諸四海皆準的教條與定律，生命教育應該是非常有個別性的。每一個個體應該透過自我的反思，去透過不同的生活體驗，慢慢客觀及主觀地找到自己生命的意義及自己人生的方向，也就是每個人的人生觀。

吳清山、林天佑（2000：98）認爲生命教育的內涵可以分爲下列三個層次：1.認知的層次：認識和了解身體及生命的意義和價值，熟悉與他人相處的法則，以及愛惜自己和他人生命的方法。2.實踐的層次：個體除了具備維護自身和他人的知識能力之外，也要履行「不輕視自己和別人，不踐踏自己和別人，不做出傷天害理的事，都能爲自己的行爲負責。」3.情意的層次：具有人文情懷、社會關懷、正義關懷，而且能夠不斷自我省思、欣賞和熱愛自己和他人之生命。

人的生命中充滿許多不確定的事，現今社會有許多人經不起現實社會「人情的冷暖」及「世態的炎涼」的挑戰、挫折與折磨，以致喪失對生存危機感的應變能力與奮鬥意志，而提早退出人生的舞台，引人唏噓。深究其因乃在於個體未能

體悟生命的真諦，而尋求解決之道。透過生命教育的具體實踐，似是不二法門，尤其，學校生命教育的落實推動更居於承轉樞紐之關鍵（姜得勝，2003：74）。

生命教育隨著論述的人不同而有不同的意涵，雖然讓人感到有些無所適從，卻也豐富了生命教育的內涵。生命教育可說是我們教育中的隱藏課程，它探涉的範圍相當廣泛。大家對生命教育的理念內涵有共識、能認同，生命教育才能普及、持續的被推行，其間並應著重具體的生活的實踐，才能顯現其價值。因此，釐清「生命教育」的內涵，是生命教育初始階段的重點。

第三節　學校推動生命教育作法與策略

生命、生死問題應該是和人類共存的，生命教育不是一個新的知識、新的內容，有許多人錯誤的認知其爲新的知識，其實它早已存在，存在於你我的認知之中（徐諶，1998：14）。生命教育應是亙古即有也將是歷久彌新的教育，有必要儘快開展與實施。爲求能落實並掌握其效，應有完善的配套措施，諸如師資、教材、實施方式、課程設計與評鑑，乃至家庭學校社會的相互配合等（張淑美，2000：83）。

有鑑於社會的需要，教育部訂定民國 90 年爲「生命教育年」，推動生命教育四年計劃，期盼孩子在成長與學習的過程中，能逐步體認生命的可貴、進而尊重生命、關懷生命與珍愛生命。探究其原因，主要緣由在於目前青少年呈現一種不健康的行爲取向—不知愛惜自己、頹廢、消極、不尊重別人，甚至有踐踏自己生命的偏差行爲（鄭崇越，2001：18）。

生命教育的推動，正可彌補學生心靈上的缺口，促進其思考生命的本質，培養正確的人生觀念，並有能力解決生命中所遭遇的各種問題（陳浙雲，2001：240）。實施生命教育者須對自己、對別人、對世界、對不同文化與宗教的思想和生命，有某些程度的接觸（黃淑貞，1998：35），但一般的生命教育多以規範性和理想性的德目架構出相關的教學活動與課程設計，有如空中樓閣，流於形式與僵化，無法貼近人們真實的生活經驗（許智香，2003：61）。生命教育的教學，內容安排上應力求多元化與生活化，以感動學生爲其根本，教師進行教學時，要

有真誠情感，才能獲得學生熱烈的迴響。生命教育的推動就如教育藍圖一樣，要去真正執行才有用。

台灣省教育廳（1998）於民國 87 年所推動的「中等學校生命教育實施計劃」，其中明訂了生命教育的目標，並提出了實施策略：先行規畫「生命教育」實施計畫與「生命教育」課程與教材，再辦理「生命教育」師資研習，並在校園裡營造「生命教育」學習環境及落實各科情意教學。

吳榮鎮（2001：30）認爲生命教育是一種融入式的教育，也是所有學校教育人員的職責，必須於教學中、班級經營、校園生活及師生互動中來落實。張添洲（2002：55-57）也指出，生命教育不應只是熱鬧一時的活動，應該是融入教育制度，而且要直接地教育學生、影響學生；校園文化及環境的設計應以生命智慧的培養與生命自覺的啓發爲目標，並以學校教職員工的身教，作爲家長、學生的學習典範及分享生命教育理念，共同開創美好人生的目標。而落實生命教育推動的第一步必須是透過某種共識機制去確認生命教育的具體內涵，並以其爲基礎來建立適齡適性的單元指標，再以不疊床架屋的互補方式融入學校有形無形的課程之中（孫效智，2002：299- 300）。生命教育的推動，將使所有參與者體驗生命是一條充滿熱情與深奧的旅程，無論對孩子或成人，對老師或學生，在參與生命教育的工作上，讓每一個人深深體驗並承諾「心有良田一畝，百世耕種不廢」的深層意義（林思伶，2000：7）。

黃義良（2000：69）認爲，生命教育是件重要且時勢所趨的方向，實施上應先說明教育當局及學校成員的角色、職責，有分權才能求其負責。其次，釐清有關生命教育的正確觀念，繼而建構良好的教育環境，再經由教師選取適用教材，運用正確的教學原理與方法，如此生命教育才能融入生活和課程之中，其相關具體的做法如下：

1.教育當局與學校成員的職責

教育行政機關召集學者研討各級學校實施生命教育的可行性，並落實生命教育各階段之「銜接原則」，以及辦理生命課程研習進修、研討會以強化現職教師的生命教育知能。而學校對生命教育課程、活動的進行，能給予行政上實質的支援。並透過網路與媒體，提供多元化的生命教育資訊。校長、教師應有正確的死亡觀和相關知識，並能隨時掌握機會教育，注意現實社會發生的死亡事件，引以爲教材，增廣學生見聞。

2.建立統整的生命教育理念及營造生命課程的氣氛

首先應釐清教育的本質與方向，整合行政單位的力量，適時舉辦親師交流活動，以建立家長與社區的共識。對於生命課程與教材的選擇，能有一番體認，並能營造良好的倫理環境。如此，對於生命教育課程的進行必有相當大的助益。

陳啓榮（2004：3）認爲推動生命教育應當落實親職教育及積極培育生命教育師資與人才，並進一步規劃與發展生命教育的教材，分享彼此的經驗相互成長，若再配合大眾傳播媒體的教化，這樣的教育策略，其成功率必會大大提昇。

林秀珍（2002：25-28）認爲，生命教育就是幫助每個人認識生命的極限與獨特，在自尊與自信中活出自己，欣賞別人，進而開展寬闊的生命天地。基於前述理念，親近生命教育需從校園生態開始，並建立開放對話的師生關係，如此才有和諧的空間。

鄭崇趁（2001：19）認爲學校推動生命教育，必須從「環境設施」、「課程教學」、「教師素養」以及「學生文化」著力，提出策略指標概略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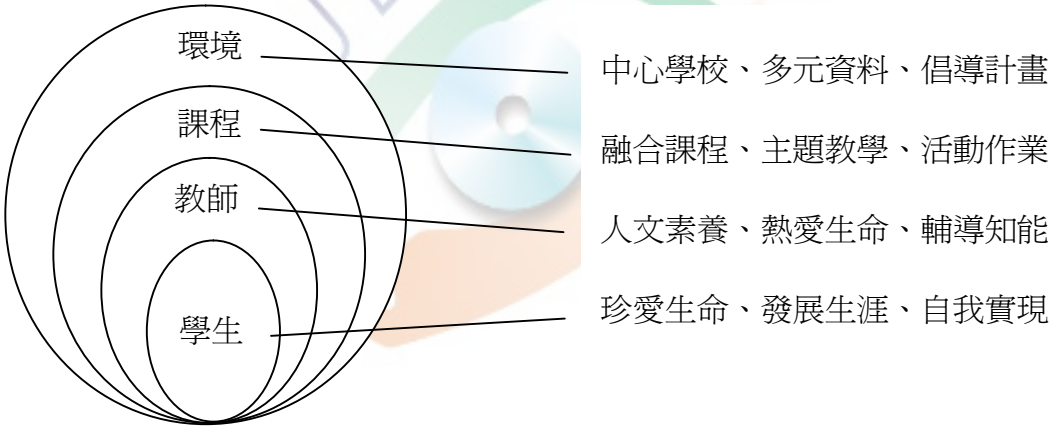

圖 2-3-1　生命教育策略指標
資料來源：鄭崇趁（2001：19）

錢永鎮（2001：21-22）針對校園生命教育的推動，提出應從幫助學生建立適切的人生觀做起，再依據美德指引方向，來打一場人生的漂亮球賽。在一天的生活中，指導學生認真過生命中的每一天，能時時檢視自己生命的各種關係，反省與激勵自己，可以做到珍惜自己、關懷他人、走進自然、向天祈禱，每個和好關係，能使我們的生命更和諧、更完滿。人不能只活在過去，也不能只是夢想未來，惟有好好把握「此時此刻」，才能傳承過去，創造未來。孩子從自我效能的提昇，

再增進學生好的自我概念，以期望能幫助他們自我肯定，產生自我價值感，有了「自尊」感，就不會逃到過去和未來，才會踏踏實實地活在當下，掌握此時此刻。

謝元鳳（2001：54-57）在＜蛻變成長—淺談中山女高生命教育＞一文中，提出該校實施生命教育的方法：1.成立生命教育執行小組，並不定期召開執行小組會議，溝通意見，討論工作的規劃、執行情形及利用各項學校會議或教學研討會做理念的宣導。2.資料蒐集與校園經營，充實生命的內涵及讓學生在美好健康的學習環境中，學會尊重自然、尊重生命，結合生命教育的推動，辦理相關主題系列的研習活動，以提昇教師輔導知能；編製生命教育課程，引導學生思考生命相關議題。3.透過班級輔導，增強學生在自我了解及生涯發展上的進步；透過小團體輔導，幫助人際關係困難的同學；成立「校園自我傷害處理小組」隨時處理校園危機事件。

吳宗立（1999：48）提出推展生命教育的行動策略，在生命教育課程的規劃上，應成立專責小組進行系統的評估，以發展課程並謹慎編選教材。生命教育的推展，學校校長及行政上必須有實質的支援，而且需體認生命教育是全體教職員的責任，不僅需要學校來營造生活化的教育情境，還必須協助社區家長了解生命教育的重要性，藉由有效整合社區的資源來全力推動，讓生命教育在學校及社區生根，成爲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份。

張茂源（2002）指出學校實施生命教育應洞悉時下青少年的價值追求，其早已不知生命意義爲何。學校教育應該積極培育學生能自愛愛人、面對挫折、壓力與自我負責的情操，愛護、尊重生命，體驗生命之美，能提早做好面臨各種困境之心理準備，享受人生，讓生命有尊嚴。並能引導學生生活在當下，掌握此時此刻，不可虛擲光陰，能積極面對生命教育必須面對的殘缺課題。教師也應摒除「比較」的迷失，避免造成學生心理上的壓力，並藉由不斷的反思，讓孩子能抬頭挺胸、面對自己的困境、多元發展，這才能找回教育的本質與尊嚴，進而幫助學生建立適切的人觀，讓學生了解並能體會生命存在的價值與意涵，時時關心他人，以實現全人教育的理想。

陳啓榮（2004：3）認爲，生命教育的推動就如同教育藍圖（blueprint）一樣，要去真正執行才有用，否則恐怕會流於教育烏托邦，並提出一些策略：學校應落實親職教育，鼓勵學生家長參加各種有關生命教育研習活動，以提昇生命教育知能及教導孩子正確觀念，使親子雙方都能更加成長；積極培育生命教育師資與人

才，進而發揮生命教育的功效及有效規劃與發展生命教育教材，供學生去思考與體會；分享彼此的經驗互相成長，體會出生命的意義與內涵，進而提昇生命的品質；大眾傳播媒體應善盡社會的良知，應以教化爲其目的，別成爲負面教育的教材。

錢永鎮（2001：27）指出在校園推動生命教育時，需要校長的帶領與堅持，還要學校各行政單位的支援與執行。也有必要成立一個推動團隊，長期研發適合學校使用的教材與教學法，一起設計體驗活動和學生活動，倘若全校的導師和任課老師都願意投入生命教育的工作行列，這一份熱情，會讓老師們成爲學生的生命楷模，當這一步完成，我們的學生成爲「人」的品質會一代比一代出色。

王佩蓮（2001：190）認爲落實生命教育的方法有很多種，學校應成立輔導小組，以行政系統與有效的工作團隊—校長、教職員工及熱心家長，共同擬定實施計劃、課程、宣導及不定期的活動與關心。並透過情境學習理論，使學習者情意與態度的改變，願意接受別人、尊重自己才可能進而重視生命。

生命教育是教育本質與核心內涵，是一種融入的與統整性的教育，其成功的關鍵在於政府、學校老師、家長與學生一起努力。吳榮鎮（2001：17）針對生命教育的實施，認爲應先進行生命教育的研究發展、評估及培訓生命教育師資、人力，並結合民間團體宣導推廣生命教育，由高中職、國中先推動，再逐次推廣至小學及大學。再者，生命教育應落實於平常的課堂上，如果教師能在與學生互動的過程中注意到這個環節，寓生命教育於日常生活之中，信手拈來，盡是生命教育的題材，相信其功效必將遠大於刻意安排課程的生命教育，這也是生命教育應努力的方向（蔡明昌，2005：132）。

國內學者對生命教育的實施與作法提出相當多的見解，但是各說各的，未達共識又無具體實施的方法，實在是相當可惜。以往大都著眼於國中、高中及大學，忽略小小心靈更容易受創傷的國小、幼稚園階段的學生，更重要的是忽視了家庭教育的重要，因此如何奠定基礎教育，不要以考試、才華領導教育，應以情意教學爲主。再者培養其自信心，認爲天生我才必有用，肯定自己，發展自己的潛能，欣賞別人的優點，讓人生在合群、分工、祥和社會環境中成長，綻放出絢麗的生命。藉由生命教育的推動，能夠引導學子了解生死，學習珍惜生命，進而發揮生命的意義與價值；因此，生死教育或生命教育在校園中的實施的確有其必要性及急迫性（張淑美，2000：29）。

生命教育在現在社會受到莫大的重視，是值得歡欣鼓舞的。我們也期待青少年學生在接受生命教育之後，在生理及心理功能上均能有「最佳狀態」的產出，達到理想與現實吻合的自我實現（鄭崇趁，2001：20）。

第四節　生命教育相關研究

近年來，由於教育當局、民間宗教團體、學界的重視與推動，以及民國 88 年 921 震災的影響，國內有關生命教育之實徵研究方面，在學術界陸續有研究者投入生命教育的相關研究，茲將國內相關文獻列舉說明如下：

一、生命與生命教育態度之相關研究

劉明松（1998：105）探討國中死亡教育課程設計及其實施成效，發展一套適合國中學生程度的死亡教育課程。為深入探討死亡教育的影響及實驗課程的適切度，採取質的寫作內容分析法、晤談法與量的問卷調查法雙管齊下蒐集資料，做深度分析後，發現死亡教育能使國中生具有較正向的態度面對死亡，並有立即及持續的效果。

毛淑芳（2003）以行動研究的方式，探討利用具有認知、情意、生活價值及生教育內涵的圖畫書，發展及實施國小中年級生命教育課程的歷程。根據文獻探討，分析出國小生命教育課程的實施能提升學生正面的生命態度，無法降低學生的負面生命態度。

王素貞（1994）以台北市國小教師為對象，探討其死亡態度、死亡教育態度及死亡教育需求，發現死亡焦慮度愈高、死亡教育態度愈正向之教師，其對死亡教育的需求也愈高。尤其是 20-29 歲組的死亡教育態度較 40-49 歲組正向。

黃瑗仍（2003）採準實驗研究法，以三年級學童為研究對象，實驗組三班 99 人，接受生命教育統整課程；參照組三班 97 人，接受一般之課程。以「國小兒童生命態度量表」為研究工具，進行前、後測，分析發現國小三年級學童的生命態度有正向整體提昇的效果，在「關懷感恩」層面尤具顯著的立即輔導效果。

丘愛鈴（1989）研究台北市國中教師對死亡及死亡教育的態度，進一步分析教師死亡態度和死亡教育態度之間的關係，並進行問卷調查。研究結果發現女教

師比男教師對死亡的關切有較高的趨勢。國中教師對死亡的接受度愈高者，對死亡教育的關切度與接受度也愈高。

二、生命教育認知與內涵之相關研究

林佳慧（2002）選取國一學生共 156 人爲研究對象，調查其對生命之價值觀、態度及信念；並開發一個融入式的生命價值教學模式，以培養學生對生命持有正向、積極的態度，並刺激學生審慎思考，以重建適合個人及人類的生命價值觀。研究結果發現所提出融入式生命價值教學模式及生命價值量表等工具有實用，可供教師實施生命價值教育的參考。至於教學活動的實施，會影響學生對生命之價值、態度與信念，教學活動之目標越明確且與生命價值量表之施測項目越接近，對學生生命之價值、態度與信念的影響也會明確。

林明和（2003）建構一套適合台灣地區公立高中生命教育內涵與實施方案，做爲學術研究、生命教育輔導教學之用。先做訪問再根據學生心理發展需求及生命教育的基本理念及相關課題，發展出適合高中生的生命教育課程內涵，並實際以公立高中師生爲調查對象，驗證其假設是否達顯著效果。經統計分析，歸納得到以下結論：

（一）教師應了解學生個人背景變項、有助於實施生命教育。

（二）教師個人背景變項，影響高中生命教育的教學。

（三）在生命教育現況的看法高中教師高於高中學生。

邱秀娥（2001）在＜國民小學教師生命教育相關認知與態度之研究＞文中分析教師不同背景變項與生命教育相關問題各層面之關聯並歸納研究結果：

（一）生命教育認知方面

1.國小教師在生命教育重要性、兒童生命概念及兒童生命態度中，傾向正面肯定的看法。

2.國小教師之任教年資在生命教育認知中呈現顯著差異。

（二）生命教育內涵方面

1.國小教師在積極性主題中呈現高度的肯定，在消極性主題及喪葬祭祖議題中也傾向正面的肯定。

2.國小教師之年齡、宗教信仰、任教年數及教育程度在生命教育內涵中呈現顯著差異。

敬世龍（2004）研究台南縣市國民中學生命教育實施的現況，包含國中教師與學生對生命教育內涵、生命教育認知、生命教育態度、生命教育實施現況、推動生命教育困境與策略之看法。並採用質性個別訪談法與量化問卷調查法進行研究行分析討論，最後歸納整理，獲得以下結論：

（一）生命教育認知方面

1.國中教師與學生在生命教育認知中，呈現正向與肯定的看法。

2.不同性別的國中教師在生命教育認知中看法呈現顯著差異。

3.不同性別、宗教信仰、學校規模、學校地點的國中學生在生命教育認知中的看法呈現顯著差異；在生命教育認知及「心理適應」層面的看法亦呈現顯著差異。

（二）生命教育內涵方面

1.國中教師與學生在生命教育內涵中，呈現高度肯定的看法。

2.不同性別國中教師在生命教育內涵中的看法呈現顯著差異。

黃麗花（2001）爲研究生命教育落實於國小之可行方案，並考驗其對學童攻擊行爲、生活適應的成效與影響。分析結果如下：

（一）生命教育方案能引導學生建構出屬於自己的自我概念、社會技巧、人際互動的態度，並習得解決問題的技巧。

（二）學生、家長與教師的問卷調查，呈現一致性的結果：均對生命教育方案表示肯定、認同與支持。

由國內學者對生命教育所做的相關研究得知，在校園中推動生命教育具有正面的意義與成效，而且受家長、學生及老師的認同。且大多數的老師皆肯定生命教育的實施，也極有意願提供學生相關的課程（張淑美，1999：58）。李月娥（2002）指出，老師們在靜思語教學小組成長歷程中，找到教學的樂趣與理想，並沉浸在教學的熱情與活力中。而在老師實施生命教育過程中，學生的「生命教育」才得以推動與深耕，並能促使親、師、生同步成長。唯有家庭、學校、社會「三合一」共同的推動，生命教育才能奏效。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本研究旨在了解台東縣國民小學各校推動生命教育的現況。本章計分研究架構、研究假設、研究對象、研究工具、研究流程、資料處理等節次，並分別加以說明。

第一節　研究架構

本研究以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爲樣本，屬區域性的研究，主要的研究方法爲問卷調查法，調查台東縣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的現況，最後進行資料統計與分析，作爲結論與建議之主要依據。本研究的架構如圖 3-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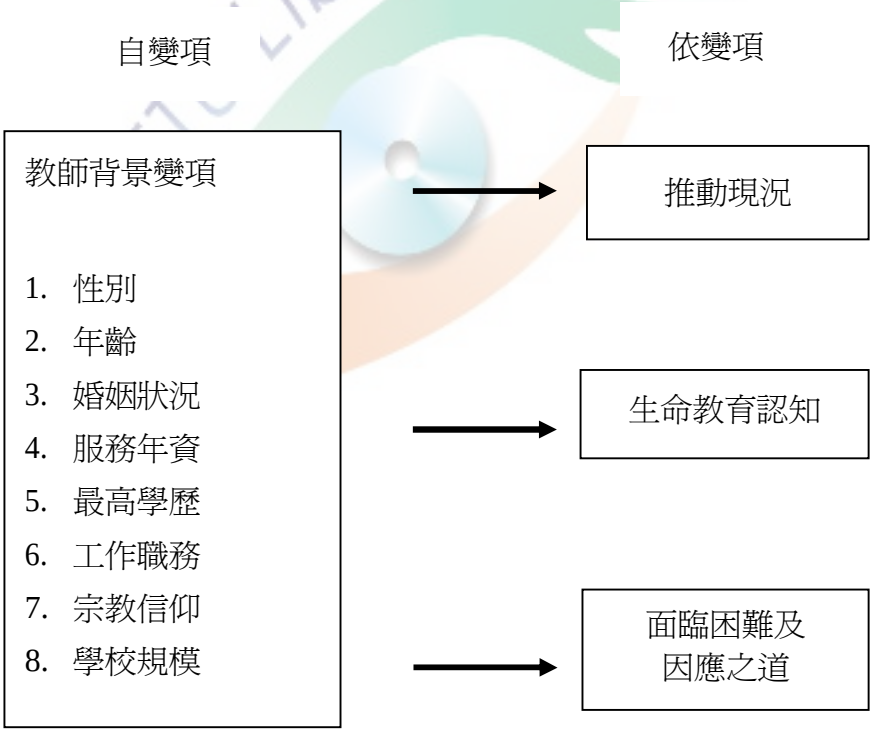

圖 3-1-1　研究架構圖

第二節　研究假設

根據本研究的研究目的與架構，提出以下研究假設：

一、不同背景變項的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

1-1 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

1-2 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

1-3 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

1-4 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

1-5 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

1-6 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

1-7 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

1-8 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

二、不同背景變項的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

2-1 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

2-2 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

2-3 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

2-4 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

2-5 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

2-6 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

2-7 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

2-8 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

三、不同背景變項的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

3-1 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

3-2 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

3-3 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

3-4 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

3-5 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

3-6 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

3-7 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

3-8 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

四、不同背景變項的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

4-1 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

4-2 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

4-3 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

4-4 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

4-5 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

4-6 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

4-7 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

4-8 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

第三節　研究對象

本研究以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爲研究的標的母群體。爲求研究目的達成及研究對象的代表性，採分層叢集抽樣法。將全縣91所國小先依學校規模大小，分爲6班以下、7-12 班、13-24班、25班以上四個不同類型學校，研究的對象包括級任教師及科任教師（含主任、組長）。

根據研究者向教育局查詢學校班級概況，得知台東縣國民小學 6班以下有51所（佔56%）、7-12 班有23所（佔25%）、13-24班有12所（佔13%）、25班以上有 5所（佔6%）。本研究按四個不同類型學校預計抽取30所樣本學校，約佔全縣國小數三成（33%），依比例6班以下抽17所、7-12 班有抽7所、13-24班抽4所、25班以上抽 2所。抽樣原則以學校爲單位，對抽中之全校教師進行施測，共計抽取 436人。正式問卷於民國95年3月分別以電話聯絡各校之教導（務）主任，隨即寄發問卷，本研究共發出問卷436份，經電話催收後，共回收376份，回收率86.2%，剔除固定式反應答案及填答不完整的問卷16份，共得到有效問卷360份，有效問卷回收率82.6%。茲將研究問卷寄發、回收及可用情形整理如表3-3-1所示：

表 3-3-1　本研究教師問卷寄發、回收及可用情形統計表

學校規模	學校名稱	班級總數	發出份數	回收份數	可用份數	學校規模	學校名稱	班級總數	發出份數	回收份數	可用份數
25 班以上	新生	33	48	45	43	6 班以下	溫泉	6	9	7	7
	豐榮	31	45	22	20		利嘉	6	9	9	9
13 至 24 班	東海	24	36	29	27		香蘭	6	9	8	8
	寶桑	19	28	25	25		三和	6	9	9	9
	初鹿	13	18	16	16		大武	6	9	8	8
	卑南	14	21	15	15		月眉	6	9	8	8
7 至 12 班	大王	12	18	15	13		東河	6	9	9	9
	豐里	10	15	12	11		都蘭	6	9	8	8
	豐年	8	12	11	10		北源	6	9	9	9
	賓朗	8	12	12	11		三仙	6	9	9	9
	光明	7	10	10	10		和平	6	9	8	8
	尚武	7	10	9	8		博愛	6	9	8	8
	泰源	7	10	10	9		嘉蘭	6	9	9	9
6 班以下	岩灣	6	9	9	9		介達	6	9	9	8
	南王	6	9	9	8		加拿	6	9	9	8
總計	寄發：436 份		回收：376 份			可用：360 份		有效回收率：82.6%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第四節 研究工具

本研究採問卷調查法，以獲得研究所需的資料。

一、問卷編製過程

本問卷是利用研究者參考相關文獻資料編製而成的「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問卷」作爲研究工具，以蒐集所需資料。問卷預試題目編妥後，先由指導教授評閱及修正，後請研究所的師長與富有經驗之現職教師進行專家效度分析，以徵詢相關領域學者專家的意見。經學者專家進行效度評定後，根據其所提供的修正意見，再與指導教授討論後，增減問卷內容與修正用字遣詞不清楚的題目，正式問卷定稿。學者專家名冊詳見表 3-4-1。

表 3-4-1　學者專家名冊（依姓氏筆劃排列）

姓　名	服務單位
劉明松	國立台東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助理教授
梁忠銘	國立台東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
溫文玲	台東縣溫泉國民小學教師兼教務組長
陳鴻永	國立台東農工輔導室主任
高正一	台東縣嘉蘭國民小學教師
姚麗吉	台東縣光明國民小學校長
吳心怡	台東縣豐榮國民小學教師
古仁星	台東縣新生國民小學教師兼學務主任

二、問卷內容

問卷內容包含四大部分：第一部份是受試者的基本資料，是爲了解受試者的個人背景變項，包括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服務年資、最高學歷、工作職務、宗教信仰、學校規模；第二部份爲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第三部份爲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第四部份爲推動生命教育所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

（一）受試者的基本資料

1.性　　別：分男、女二類。

2.年　　齡：分30歲以下、31～40歲、41～50 歲、51歲以上等四級。

3.婚姻狀況：分已婚、未婚二類。

4.服務年資：分5年以下、6～10年、11～15年、16～20年、21年以上等五級。

5.最高學歷：分師專畢業、師範院校畢業、一般大學修畢教育學分、研究所以上（含四十學分班）等四類。

6.工作職務：分級任教師、科任教師、教師兼組長、教師兼主任等四類。

7.宗教信仰：分佛教、道教、基督教、天主教、一貫道、其他等六類。

8.學校規模：分6班以下、7～12班、13～24班、25班以上等四級。

（二）量表內容

1.推動生命教育現況層面

本層面乃欲了解受試者在學校推動生命教育現況層面的知覺程度。其分數越高，表示受試者對學校推動生命教育現況層面的知覺程度越高；反之，則該項知覺程度越低。

2.教師生命教育認知層面

本層面乃欲了解受試者對生命教育認知層面的知覺程度。其分數越高表示受試者對生命教育認知層面的知覺程度越高；反之，則該項知覺程度越低。

3.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及因應之道層面

本層面乃欲了解受試者對學校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層面的知覺程度度。其分數越高，表示受試者對學校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的知覺程度越高；反之，則該項知覺程度越低。

三、問卷填答方式

在第一部份受試者的基本資料上，採用單一選號方式。第二、三、四部份就實際執行現況來瞭解受試者的看法。選答方法採用李克特氏（Likert-type）五點量表，由答卷者從「非常符合」、「尚符合」、「符合」、「不符合」、「極不符合」五點量表中勾選。計分方式則是根據答卷者對每一個題目的看法，依「非

常符合」、「尚符合」、「符合」、「不符合」、「極不符合」，分別給予 5、4、3、2、1 分。總分愈高者，表示受試者對該題的認同程度愈高，反之則愈低。

四、信度分析

本研究之「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研究問卷」採 Cronbach α係數考驗量表內部一致性。α 係數愈高，表示各層面之內部一致性也愈高。

問卷收回後，以套裝軟體 SPSS 10.0 for windows 中文版進行信度分析，經分析求出總量表的 α 係數爲.8376；其中「推動生命教育現況層面」之 Cronbach α係數爲.8257、「教師生命教育認知層面」之 Cronbach α 係數爲.8142、「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層面」之 Cronbach α 係數爲.8371，「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層面」之 Cronbach α 係數爲.8223，顯示本問卷具有內部一致性及信度均良好。茲將本研究各題目之信度分析，如表 3-4-2 所示。

NTTU Library

表 3-4-2　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問卷信度分析摘要表

分量表	內含題目	α值	分量表α值	總量表α值
推動生命教育現況	A01. 學校已向全校師生宣導生命教育相關政策	.8340	.8257	.8376
	A02. 學校能主動積極規劃並執行生命教育推廣活動	.8338		
	A03. 學校能提供教師各項生命教育教學支援服務	.8340		
	A04. 學校教師能互相分享各項生命教育教學資源	.8339		
	A05. 學校教師已做好溝通，對生命教育有共識	.8337		
	A06. 學校曾爲家長舉辦生命教育專題講座或讀書會等活動	.8337		
	A07. 我會參考生命教育手冊或相關資料實施生命教育教學	.8340		
	A08. 學校經常安排生命教育講座及舉辦相關主題的研習	.8335		
	A09. 我會將生命教育的議題融入教學的課程中	.8343		
	A10. 學生家長能熱心參與本校生命教育方案活動	.8339		
	A11. 學校曾舉辦生命教育學藝比賽	.8340		
	A12. 學校由輔導（室）教師負責宣導推動	.8341		
生命教育認知	B01. 學校經常宣導生命教育的觀念，有助於生命教育的推行	.8334	.8142	
	B02. 透過生命的典範教育可以開發學生心智、培養生命智慧	.8337		
	B03. 實施生命教育有助於增進學生生活及社會適應能力	.8339		
	B04. 生命教育宜列爲每個人終生學習的重要課題	.8337		
	B05. 實施生命教育可以使學生尊重、關懷他人	.8337		
	B06. 生命教育的實施可導正偏差觀念或行爲	.8335		
	B07. 生命教育可導正功利主義教育的畸形發展	.8336		
	B08. 生命教育可以使學生肯定自己的生命意義與價值	.8340		
	B09. 爲有效推展生命教育，有賴學校全體教師的支持與積極合作	.8341		
	B10. 生命教育不只是學校中的課題，更是社會應推動的課題與工作	.8345		
	B11. 教師進行協同或合作教學，將助於彼此生命教育的專業成長	.8340		
	B12. 家長參與親職教育活動，有助於學校生命教育的順利推展	.8340		
面臨的困難	C01. 推動生命教育活動時間不易安排	.8359	.8371	
	C02. 學校行政支援及教學資源不足	.8363		
	C03. 社會大眾傳播媒體對生命教育未見關切	.8355		
	C04. 推動生命教育專業知能研習不夠、教師相關知能不足	.8357		
	C05. 沒有和實施生命教育的同仁討論、分享的機會	.8366		
	C06. 社區家長不認同	.8362		
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	C07. 生命教育應納入師資培育之必修課程	.8341	.8223	
	C08. 教育當局應研發教材並提供教師生命教育手冊	.8337		
	C09. 教育當局應多舉辦座談、研習，提昇教師之生命教育知能	.8341		
	C10. 建構學校本位進修活動，安排相關議題研討	.8339		
	C11. 社會大眾傳播媒體應配合宣導正確的生命知識與態度	.8342		
	C12. 建立與家長、社區間合作關係，以凝聚推展生命教育的共識	.8341		

第五節　研究流程

本研究之主要實施過程共分爲：準備階段、形成研究架構、編製問卷、進行預試、調查階段、撰寫研究報告等六個階段。本研究的流程如圖3-5-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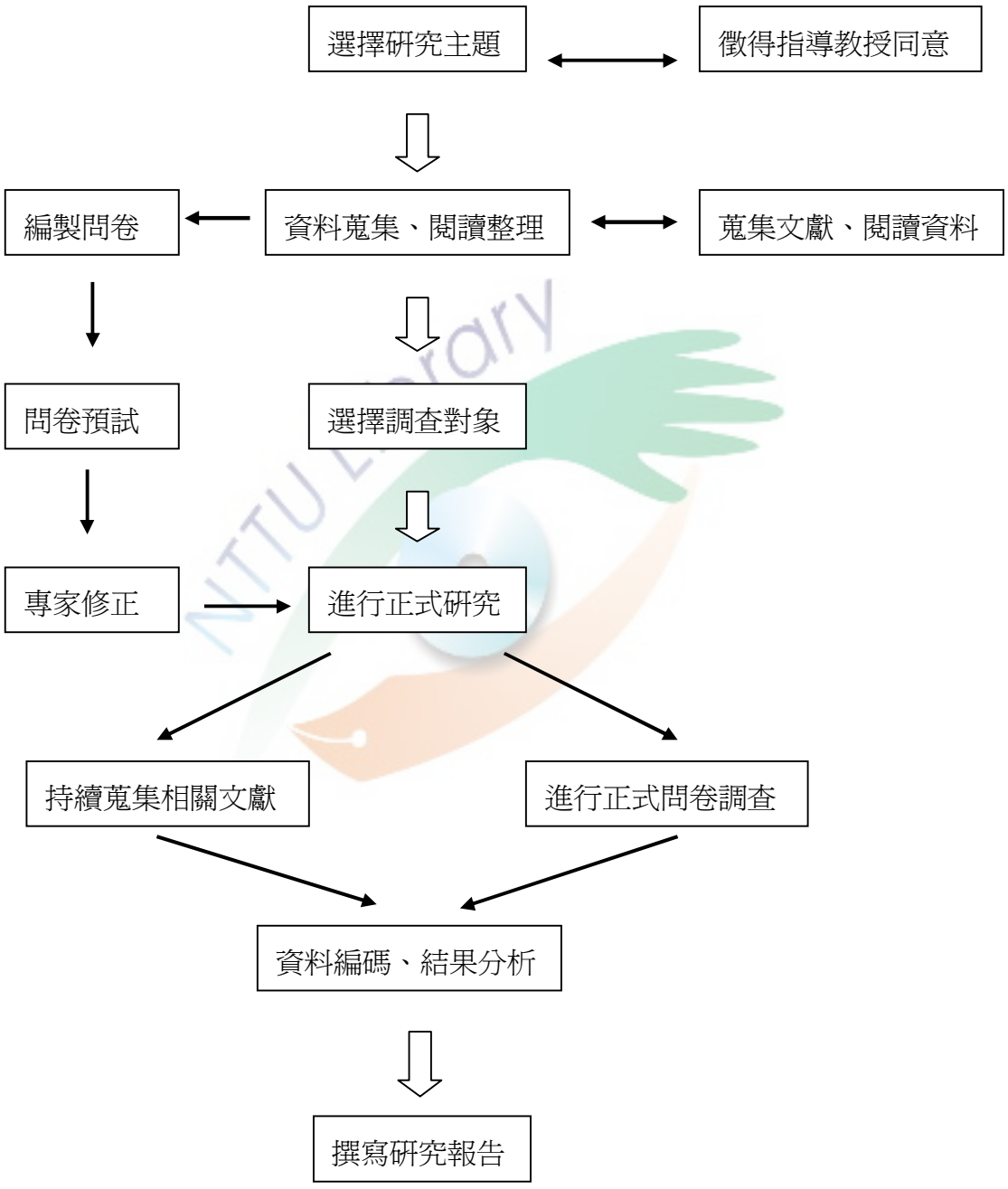

圖 3-5-1　研究流程圖

茲將本研究流程說明如下：

一、準備階段

研究者先閱讀有關生命教育的資料，及檢索全國博、碩士論文摘要，並蒐集有關生命教育相關之專書、期刊，閱讀資料並進行分析，最後確立研究題目。

二、形成研究架構

確定研究題目後，研究者再繼續閱讀相關資料，藉以形成研究目的。其次，並進行研究計劃之撰寫，形成主要的研究架構、研究假設及研究對象。

三、編製問卷

根據文獻探討分析的內容，擬定問卷初稿，經學者專家修訂調查問卷之格式與內容，編製了「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問卷」。

四、進行預試

問卷編製完成後請指導教授及學者專家給予指導修正，建立專家效度，形成預試問卷。抽取樣本進行預試與信度分析，後再與學者專家、指導教授研究商討，形成正式問卷。

五、調查階段

研究者將正式問卷以郵寄方式寄出，問卷回收後，採用SPSS 10.0 for windows中文版統計軟體，進行資料處理與統計分析。

六、撰寫研究報告

待完成資料分析後，即著手撰寫研究報告，除研究結果之分析與討論外，亦就研究結果歸結出相關結論，並針對結論提出建議，以完成研究報告之撰寫。

第六節　資料處理

本研究於問卷回收後，先以人工檢視問題，對於資料不完整、固定式反應答案的問卷，則視爲無效問卷捨棄不用，將每一份有效問卷加以編號再輸入到電腦中，並採用統計套裝軟體 SPSS 10.0 for windows 中文版進行資料處理。本問卷調查研究所使用的統計分析方法說明如下：

一、以百分比、平均數及標準差，來呈現受試者之各項基本資料及對各題項填答情形的統計分析。

二、以 t 考驗探討兩個選項之不同背景變項（如性別、婚姻狀況）的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的現況、生命教育的認知、推動生命教育所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的知覺是否有顯著差異。

三、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考驗超過二個選項以上之不同背景變項（如年齡、服務年資、最高學歷、工作職務、宗教信仰、學校規模）的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的現況、生命教育的認知、推動生命教育所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的知覺是否有顯著差異，若統計分析各組達到.05 顯著水準時，則進一步以薛費氏檢定法（Scheffe method）進行事後比較，以考驗各組之間相互差異情形。

NTTU Library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本研究根據研究者參考相關文獻資料編製而成的「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問卷」所獲得的資料進行分析，並依照學校規模的大小，運用分層叢集抽樣方式，抽取樣本人數，以瞭解目前台東縣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之現況。

本章共分七節：第一節爲基本資料統計結果；第二節爲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實際情形之分析；第三節爲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情形之分析；第四節爲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情形之分析；第五節爲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的現況知覺差異情形與討論；第六節爲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差異情形與討論；第七節爲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知覺差異情形與討論。

第一節　基本資料統計結果

本研究係以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爲母群體，透過「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問卷」調查結果，依分層叢集抽樣方式，抽取30所學校之教師，總計得到有效樣本360份，填答者基本資料如表4-1-1。

表4-1-1　不同背景變項之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基本資料統計表

背景變項	類別	人數	百分比%
性　　別	男	133	36.9
	女	227	63.1
年　　齡	30歲以下	89	24.7
	31～40歲	187	51.9
	41～50 歲	68	18.9
	51歲以上	16	4.5
婚姻狀況	已婚	258	71.7
	未婚	102	28.3
服務年資	5年以下	98	27.2
	6～10 年	113	31.4
	11～15年	73	20.3
	16～20年	37	10.3
	21年以上	39	10.8
最高學歷	師專畢業	12	3.3
	師範院校	215	59.7
	一般大學修畢教育學分	78	21.7
	研究所以上（含四十學分班）	55	15.3
工作職務	級任教師	192	53.4
	科任教師	31	8.6
	教師兼組長	75	20.8
	教師兼主任	62	17.2
宗教信仰	佛教	97	26.9
	道教	80	22.3
	基督教	43	11.9
	天主教	20	5.6
	一貫道	7	1.9
	其他	113	31.4
學校規模	6班以下	142	39.4
	7～12班	72	20.0
	13～24班	83	23.1
	25班以上	63	17.5
合　　計		360	100

由表 4-1-1 所示：

一、性別：男教師有 133 人，女教師有 227 人。女教師較多。

二、年齡：30 歲以下有 89 人、31～40 歲有 187 人、41～50 歲有 68 人、51 歲以上有 16 人。以 31～40 歲的教師人數最多，佔一半以上。

三、婚姻狀況：已婚有 258 人、未婚（含離婚）有 102 人，已婚人數約是未婚

人數的 2.5 倍。

四、服務年資：5 年以下有 98 人、6～10 年有 113 人、11～15 年有 73 人、16～20 年有 37 人、21 年以上有 39 人。

五、最高學歷：師專畢業有 12 人、師範院校有 215 人、一般大學修畢教育學分有 78 人、研究所以上（含四十學分班）有 55 人。以師範院校畢業教師（含師院、師大）最多，約佔 6 成。

六、工作職務：擔任級任教師有 192 人、科任教師有 31 人、教師師兼組長有 75 人、教師兼主任有 62 人。以擔任級任教師人數最多，佔一半以上。

七、宗教信仰：信奉佛教有 97 人、道教有 80 人、基督教有 43 人、天主教有 20 人、一貫道有 7 人、其他（無宗教信仰或信奉其他宗教）有 113 人。其中以其他的教師最多，而信奉一貫道的教師最少。

八、學校規模：學校班級數 6 班以下有 142 人、7～12 班有 72 人、13～24 班有 83 人、25 班以上有 63 人。以小型學校 6 班以下最多。

NTTU Library

第二節　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實際情形之分析

茲將回收之有效問卷在「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層面上的次數分配百分比、平均數和標準差呈現如表4-2-1。

表4-2-1　「推動生命教育現況」層面各題項填答情形分析表

題號	題目內容	極符合（%）	符合（%）	尚符合（%）	不符合（%）	極不符合（%）	平均數 M	標準差 SD	排序
A01	學校已向全校師生宣導生命教育相關政策	19.4	45.8	28.3	6.2	.3	3.78	.84	2
A02	學校能主動積極規劃並執行生命教育推廣活動	15.6	45.3	32.4	6.1	.6	3.69	.83	3
A03	學校能提供教師各項生命教育教學支援服務	13.6	46.7	32.8	6.3	.6	3.66	.81	5
A04	學校教師能互相分享各項生命教育教學資源	11.7	45.8	36.1	5.8	.6	3.62	.79	6
A05	學校教師已做好溝通，對生命教育有共識	11.7	42.2	36.4	8.9	.8	3.55	.84	7
A06	學校曾爲家長舉辦生命教育專題講座或讀書會等活動	11.1	30.1	35.8	21.1	1.9	3.27	.98	9
A07	我會參考生命教育手冊或相關資料實施生命教育教學	13.9	46.4	33.6	5.0	1.1	3.67	.82	4
A08	學校經常安排生命教育講座及舉辦相關主題的研習	11.9	25.8	40.1	20.3	1.9	3.26	.98	10
A09	我會將生命教育的議題融入教學的課程中	19.7	50.6	25.8	3.9	0	3.86	.77	1
A10	學生家長能熱心參與本校生命教育方案活動	5.0	29.2	40.0	23.1	2.7	3.11	.91	11
A11	學校曾舉辦生命教育學藝比賽	7.2	20.3	40.6	28.8	3.1	3.00	.95	12
A12	學校由輔導（室）教師負責宣導推動	10.6	42.8	30.2	15.0	1.4	3.46	.92	8

由表4-2-1顯示，目前國民小學教師在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層面上，對各題目內容所知覺的程度，其平均數介於3.00～3.86之間，屬中等偏高程度。除了「A11學校曾舉辦生命教育學藝比賽」的看法（M＝3.00，SD＝.95）在「尚符合」外，其餘「A01學校已向全校師生宣導生命教育相關政策」（M＝3.78，SD=.84）、「A02學校能主動積極規劃並執行生命教育推廣活動」（M＝3.69，SD=.83）、「A03學校能提供教師各項生命教育教學支援服務」（M＝3.66，SD=.81）、「A04學校教師能互相分享各項生命教育教學資源」（M＝3.62，SD=.79）、「A05學校教師已做好溝通，對生命教育有共識」（M＝3.55，SD=.84）、「A06學校曾爲家長舉辦生命教育專題講座或讀書會等活動」（M＝3.27，SD=.98）、「A07我會參考生

命教育手冊或相關資料實施生命教育教學」（M＝3.67，SD=.82）、「A08學校經常安排生命教育講座及舉辦相關主題的研習」（M＝3.26，SD=.98）、「A09我會將生命教育的議題融入教學的課程中」（M＝3.86，SD=.77）、「A10學生家長能熱心參與本校生命教育方案活動」（M＝3.11，SD=.91）、「A12學校由輔導（室）教師負責宣導推動」等的看法（M＝3.46，SD=.92）皆介於「尚符合」到「符合」之間。其中以「A09我會將生命教育的議題融入教學的課程中」的看法得分最高，其次爲「A01學校已向全校師生宣導生命教育相關政策」的看法，而「A11學校曾舉辦生命教育學藝比賽」得分最低。

綜合上述統計結果分析，得知國民小學教師在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尚稱良好，可見目前國民小學在推動生命教育的現況是趨向正面的。國民小學教師對其服務的學校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以「我會將生命教育的議題融入教學的課程中」（M＝3.86，排序1）的看法得分最高，顯見教師在教學的過程中，能確實體認生命教育的重要，並配合學校的推動，將相關的議題融入現場教學中；學校推動生命教育也獲得教師相當的認同，對「學校已向全校師生宣導生命教育相關政策」（M＝3.78，排序2）的看法多持肯定態度，進而了解學校推動生命教育的情形，但對「學校曾舉辦生命教育學藝比賽」（M＝3.00，排序12）的看法的支持度卻相對偏低，或許是大多數的學校認爲辦理學藝競賽對生命教育的推動助益不大所致。

第三節　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情形之分析

茲將回收之有效問卷在「生命教育的認知」層面上的次數分配百分比、平均數和標準差呈現如表4-3-1。

表4-3-1　「生命教育的認知」層面各題項填答情形分析表

題號	題目內容	極符合（%）	符合（%）	尚符合（%）	不符合（%）	極不符合（%）	平均數M	標準差SD	排序
B01	學校經常宣導生命教育的觀念，有助於生命教育的推行	21.9	48.6	27.2	2.3	0	3.90	.76	12
B02	透過生命的典範教育可以開發學生心智、培養生命智慧	30.0	55.0	14.1	.3	.6	4.14	.70	10
B03	實施生命教育有助於增進學生生活及社會適應能力	30.6	55.6	13.8	0	0	4.17	.65	8
B04	生命教育宜列爲每個人終生學習的重要課題	39.4	47.5	12.8	.3	0	4.26	.68	4
B05	實施生命教育可以使學生尊重、關懷他人	43.9	48.1	7.4	.3	.3	4.35	.65	2
B06	生命教育的實施可導正偏差觀念或行爲	35.6	50.8	13.0	.3	.3	4.21	.69	6
B07	生命教育可導正功利主義教育的畸形發展	25.8	55.8	16.2	1.9	.3	4.05	.72	11
B08	生命教育可以使學生肯定自己的生命意義與價值	34.7	56.1	8.9	0	.3	4.25	.63	5
B09	爲有效推展生命教育，有賴學校全體教師的支持與積極合作	41.1	50.3	7.5	.8	.3	4.31	.67	3
B10	生命教育不只是學校中的課題，更是社會應推動的課題與工作	50.3	42.8	6.6	0	.3	4.43	.64	1
B11	教師進行協同或合作教學，將助於彼此生命教育的專業成長	32.8	52.2	14.4	.3	.3	4.17	.69	8
B12	家長參與親職教育活動，有助於學校生命教育的順利推展	33.9	52.8	12.2	.8	.3	4.19	.70	7

由表 4-3-1 顯示，目前國民小學教師在生命教育的認知層面上，對各題目內容所知覺的程度，其平均數介於 3.90～4.43 之間，屬中上程度。除了「B01 學校經常宣導生命教育的觀念，有助於生命教育的推行」的認知（M＝3.90，SD＝.76）介於「尚符合」到「符合」之間外，其餘「B02 透過生命的典範教育可以開發學生心智、培養生命智慧」（M＝4.14，SD=.70）、「B03 實施生命教育有助於增進學生生活及社會適應能力」（M＝4.17，SD=.65）、「B04 生命教育宜列爲每個人終生學習的重要課題」（M＝4.26，SD=.68）、「B05 實施生命教育可以使學生尊重、關懷他人」（M＝4.35，SD=.65）、「B06 生命教育的實施可導正偏

差觀念或行爲」（M＝4.21，SD=.69）、「B07 生命教育可導正功利主義教育的畸形發展」（M＝4.05，SD=.72）、「B08 生命教育可以使學生肯定自己的生命意義與價值」（M＝4.25，SD=.63）、「B09 爲有效推展生命教育，有賴學校全體教師的支持與積極合作」（M＝4.31，SD=.67）、「B10 生命教育不只是學校中的課題，更是社會應推動的課題與工作」的看法（M＝4.43，SD=.64）、「B11 教師進行協同或合作教學，將助於彼此生命教育的專業成長」（M＝4.17，SD=.69）、「B12 家長參與親職教育活動，有助於學校生命教育的順利推展」（M＝4.19，SD=.70）等的認知皆介於「符合」到「極符合」之間，其中以「B10 生命教育不只是學校中的課題，更是社會應推動的課題與工作」得分最高，其次爲「B05 實施生命教育可以使學生尊重、關懷他人」，而「B01 學校經常宣導生命教育的觀念，有助於生命教育的推行」得分最低。

綜合上述統計結果分析，得知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呈現正向與肯定的看法。此研究與洪杏杰（2003）、敬世龍（2004）研究發現，國中教師在生命教育認知上，呈現良好的程度及高度認同相符。而在各題項中以「生命教育不只是學校中的課題，更是社會應推動的課題與工作」（M＝4.43，排序1）的看法最獲得支持，顯示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的重視，並認爲是社會應該關注的問題，而不只是靠學校單方面的努力；生命教育的推動應由學校與社會雙管齊下，並獲得家庭的支持與支援，才能共創三贏的局面。

學校推動生命教育應注重平時的教導，將生命教育的議題融入教學課程中，藉以潛移默化、導正偏差觀念或行爲，進而尊重生命、關懷別人，是以對「實施生命教育可以使學生尊重、關懷他人」（M＝4.35，排序2）的看法亦獲得相當程度的支持；而「學校經常宣導生命教育的觀念，有助於生命教育的推行」（M＝3.90，排序12）在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層面上所獲得的支持度最低，可見教師認爲生命教育的推動，如果只有觀念的宣導，其效益不大，而更應該落實在教學過程中實施，才能有效達成生命教育的目的。

第四節　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情形之分析

茲將回收之有效問卷在「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層面上的次數分配百分比、平均數和標準差呈現如表 4-4-1 及 4-4-2。

一、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

表4-4-1　「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層面各題項填答情形分析表

題號	題目內容	極符合（%）	符合（%）	尚符合（%）	不符合（%）	極不符合（%）	平均數 M	標準差 SD	排序
C01	推動生命教育活動時間不易安排	8.9	41.7	28.9	19.4	1.1	3.38	.93	2
C02	學校行政支援及教學資源不足	3.6	28.9	39.7	25.0	2.8	3.06	.89	4
C03	社會大眾傳播媒體對生命教育未見關切	11.7	36.9	32.2	18.1	1.1	3.40	.95	1
C04	推動生命教育專業知能研習不夠、教師相關知能不足	5.3	37.5	35.8	20.3	1.1	3.26	.88	3
C05	沒有和實施生命教育的同仁討論、分享的機會	3.3	28.1	38.6	26.1	3.9	3.01	.91	5
C06	社區家長不認同	3.3	11.4	30.9	49.4	5.0	2.59	.88	6

由表4-4-1顯示，目前國民小學教師在「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層面上，對各題目內容所知覺的程度，其平均數介於2.59～3.40之間，屬中等程度。對「C01推動生命教育活動時間不易安排」的看法（M＝3.38，SD＝.93）介於「尚符合」到「符合」之間；「C02學校行政支援及教學資源不足」的看法（M＝3.06，SD=.89）介於「尚符合」到「符合」之間；「C03社會大眾傳播媒體對生命教育未見關切」的看法（M＝3.40，SD=.95）介於「尚符合」到「符合」之間；「C04推動生命教育專業知能研習不夠、教師相關知能不足」的看法（M＝3.26，SD=.88）介於「尚符合」到「符合」之間；「C05沒有和實施生命教育的同仁討論、分享的機會」的看法（M＝3.01，SD=.91）介於「尚符合」到「符合」之間；「C06社區家長不認同」的看法（M＝2.59，SD=.88）介於「不符合」到「尚符合」之間。可見在生命教育推動上面臨到困難，且以「C03社會大眾傳播媒體對生命教育未見關切」的看法認同度最高，「C01推動生命教育活動時間不易安排」次之，而對「C06社區家長不認同」的看法認同度最低。

綜合上述統計結果，就「面臨的困難」層面分析，得知國民小學教師在推動生命教育時所面臨的困難題項中，以「社會大眾傳播媒體對生命教育未見關切」（M＝3.40，排序 1）的看法得分最高，顯見教師認爲生命教育的推動，除了家庭的配合、學校的推動外，也需要社會大眾傳播媒體配合做正面報導的力量。而「推動生命教育活動時間不易安排」（M＝3.38，排序 2）也是推動面臨困難的一大主因。由於九年一貫課程的實施，教師們積極認真的推動，除了一般性的教學工作之外，尚需利用許多時間做學習領域的研討，並針對課程作設計與規劃以及實施後的檢討改進，使得原本人員編制就少於國中的小學教師無形中增加教師的額外負擔，還兼辦許多無給職的行政工作，教師工作繁雜，想要推動生命教育，時間上確實不易安排，以致國小教師在推動生命教育時多採融入教學中的方式進行，這與表 4-2-1 之「我會將生命教育的議題融入教學的課程中」的看法相契合。其次，「推動生命教育專業知能研習不夠、教師相關知能不足」（M＝3.26，排序 3）與張淑美（2000）研究發現，教師對現階段生命教育或生死教育的困難與限制之看法中，也以「教師相關知能不足」（207 人次、86.3％）爲最多相似。可見教師在推動生命教育的同時，充實自身相關知能相當重要。

至於「社區家長不認同」的看法認同度最低（M＝2.59）介於「不符合」到「尚符合」之間，由此可見在國小教師看來，社區家長對學校推動生命教育的認同持肯定正面的態度。

二、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

表4-4-2 「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層面各題項填答情形分析表

題號	題目內容	極符合（％）	符合（％）	尚符合（％）	不符合（％）	極不符合（％）	平均數 M	標準差 SD	排序
C07	生命教育應納入師資培育之必修課程	19.2	49.7	26.7	4.2	.3	3.83	.79	6
C08	教育當局應研發教材並提供教師生命教育手冊	28.3	48.9	20.3	2.2	.3	4.03	.78	4
C09	教育當局應多舉辦座談、研習，提昇教師之生命教育知能	26.4	54.4	16.9	1.9	.3	4.05	.73	3
C10	建構學校本位進修活動，安排相關議題研討	17.8	57.2	23.3	1.7	0	3.91	.69	5
C11	社會大眾傳播媒體應配合宣導正確的生命知識與態度	35.6	51.1	12.2	1.1	0	4.21	.69	1
C12	建立與家長、社區間合作關係，以凝聚推展生命教育的共識	33.1	51.1	14.7	1.1	0	4.16	.71	2

由表4-4-2顯示，目前國民小學教師在「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層面上，對各題目內容所知覺的程度，其平均數介於3.83～4.21之間，屬中上程度。對「C07生命教育應納入師資培育之必修課程」的看法（M＝3.83，SD=.79）介於「尚符合」到「符合」之間；「C08教育當局應研發教材並提供教師生命教育手冊」的看法（M＝4.03，SD=.78）介於「符合」到「極符合」之間；「C09教育當局應多舉辦座談、研習，提昇教師之生命教育知能」的看法（M＝4.05，SD=.73）介於「符合」到「極符合」之間；「C10建構學校本位進修活動，安排相關議題研討」的看法（M＝3.91，SD=.69）介於「尚符合」到「符合」之間；「C11社會大眾傳播媒體應配合宣導正確的生命知識與態度」的看法（M＝4.21，SD=.69）介於「符合」到「極符合」之間；「C12建立與家長、社區間合作關係，以凝聚推展生命教育的共識」的看法（M＝4.16，SD=.71）介於「符合」到「極符合」之間。雖然推動生命教育遭遇到困難，但國民小學教師在因應之道的認知上確有著相當一致的見解。

綜合上述統計結果，就「因應之道」層面分析，國小教師對「社會大眾傳播媒體應配合宣導正確的生命知識與態度」的看法支持度最高，此與陳啓榮（2004：3）在＜國民中小學生命教育課程的內涵與實施策略＞文中認為，推動生命教育時，若再配合大眾傳播媒體的教化，這樣的教育策略，其成功率必會大大提升的看法相契合；其次為「建立與家長、社區間合作關係，以凝聚推展生命教育的共識」的看法，可見生命教育的推動，更需藉助社會大眾傳播媒體及社區、家庭的挹注及配合，才能達成目標。

第五節　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差異情形與討論

本節旨在利用 t考驗及單因子變異數分析以瞭解在各種不同的背景變項下，國民小學教師對學校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差異和相關情形。

一、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差異情形

（一）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5-1　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之 t 考驗摘要表

性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值	P
（1）男	133	42.55	7.34	1.17	.244
（2）女	227	41.57	7.90		

α =.05

本研究以 t 考驗來瞭解不同性別的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差異情形，結果如表 4-5-1 所示。

由表 4-5-1 得知，其 t 值未達顯著差異（t 值=1.17，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情形，不因性別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1-1：【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二）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5-2　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年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30歲以下	89	41.15	6.77	1.54	.203	
（2）31～40歲	187	41.63	8.51			
（3）41～50 歲	68	43.24	6.56			
（4）51歲以上	16	44.25	6.48			

α =.05

表 4-5-2 顯示，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1.54，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

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情形，不因年齡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1-2：【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三）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5-3　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之 t 考驗摘要表

婚姻狀況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值	P
（1）已婚	258	42.31	7.70	1.49	.137
（2）未婚	102	40.97	7.65		

α =.05

本研究以 t 考驗來瞭解不同婚姻狀況的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差異情形，結果如表 4-5-3 所示。

由表 4-5-3 得知，其 t 值未達顯著差異（t 值=1.49，p＞.05）。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情形，不因婚姻狀況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1-3：【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四）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5-4　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服務年資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5年以下	98	40.97	7.04	1.81	.126	
（2）6～10 年	113	41.26	8.99			
（3）11～15年	73	43.48	7.74			
（4）16～20年	37	41.73	6.93			
（5）21年以上	39	43.59	5.07			

α =.05

表 4-5-4 顯示，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1.81，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情形，不因服務年資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1-4：【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五）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5-5　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最高學歷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師專畢業	12	40.75	5.31	.19	.902	
（2）師範院校	215	41.80	7.87			
（3）一般大學修畢教育學分	78	42.31	7.53			
（4）研究所以上（含四十學分班）	55	42.16	7.86			

α =.05

表 4-5-5 顯示，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19，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情形，不因最高學歷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1-5：【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六）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5-6　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工作職務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級任教師	192	40.88	7.92	2.63	.050	
（2）科任教師	31	42.77	9.21			
（3）教師兼組長	75	43.08	6.94			
（4）教師兼主任	62	43.37	6.71			

α =.05

表 4-5-6 顯示，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2.63，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情形，不因工作職務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1-6：【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七）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5-7　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宗教信仰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佛教	97	42.75	7.27	1.52	.182	
（2）道教	80	43.00	8.00			
（3）基督教	43	39.98	6.77			
（4）天主教	20	42.90	6.77			
（5）一貫道	7	39.29	5.71			
（6）其他	113	41.20	8.31			

α =.05

表 4-5-7 顯示，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1.52，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情形，不因宗教信仰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1-7：【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八）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5-8　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學校規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6班以下	142	41.97	7.11	3.25*	.022	3＞4
（2）7～12班	72	41.76	6.81			
（3）13～24班	83	43.69	8.93			
（4）25班以上	63	39.71	7.81			

α =.05　　*p＜.05

表 4-5-8 顯示，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已達顯著差異（F 值=3.25，p＜.05）。因此以 Scheffe`

法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如表 4-5-8 所示，表示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達顯著差異，經比較後得知，學校規模在 13～24 班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顯著高於學校規模 25 班以上之國民小學教師。

本研究之假設 1-8：【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實施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獲得支持。

二、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差異情形之討論

本研究探討不同背景變項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差異情形，結果發現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的不同背景變項，包括「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服務年資」、「最高學歷」、「工作職務」及「宗教信仰」，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均無顯著差異。而背景變項中只有「學校規模」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呈現顯著差異。

本研究發現，背景變項中「工作職務」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知覺未達顯著差異。但在其 P 值等於顯著水準值.05（p =.05）的情況下，可見其差異性雖未達顯著，但卻非常接近。

再者，服務於學校規模在 13～24 班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上，比服務於學校規模在 25 班以上之教師有較高程度的知覺。研究者認為可能是 13～24 班規模的學校，學校教師員額適中，行政編制也健全，有關學校實際推動情形大都能參與，並容易凝聚共識，學校組織與文化也較為融洽。不像 25 班以上大規模學校人數多，以致教師間的溝通較為疏遠，因而呈現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程度較高的情形。

至於學校規模在 6 班以下及 7～12 班的國民小學教師員額不多，行政編制也比不上 13-24 班規模的學校來得齊全，教師行政工作及課程準備的壓力較重，以致未顯著高於學校規模在 25 班以上的國民小學教師，但在平均數方面可看看出偏高情形。

因此，本研究之假設一：【不同背景變項的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有顯著差異】獲得部分支持。

第六節　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差異情形與討論

本節旨在利用 t考驗及單因子變異數分析，以瞭解在各種不同的背景變項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差異和相關情形。

一、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差異情形

（一）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6-1　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之 t 考驗摘要表

性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值	P
（1）男	133	51.10	5.56	1.52	.129
（2）女	227	50.04	6.84		

α =.05

本研究以 t 考驗來瞭解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差異情形，結果如表 4-6-1 所示。

由表 4-6-1 得知，其 t 值未達顯著差異（t 值=1.52，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情形，不因性別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2-1：【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二）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6-2　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年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30歲以下	89	49.31	6.38	1.63	.183	
（2）31～40歲	187	50.50	6.64			
（3）41～50 歲	68	51.44	5.85			
（4）51歲以上	16	51.50	5.62			

α =.05

表 4-6-2 顯示，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1.63，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

的認知知覺情形，不因年齡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2-2：【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三）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6-3　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之 t 考驗摘要表

婚姻狀況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值	P
（1）已婚	258	50.90	5.99	2.21*	.028
（2）未婚	102	49.25	7.26		

α =.05　　*p＜.05

本研究以 t 考驗來瞭解不同婚姻狀況的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差異情形，結果如表 4-6-3 所示。

由表 4-6-3 得知，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情形，平均數已婚教師（M=50.90）高於未婚教師（M=49.25），而且 t 考驗桔果，亦達顯著差異（t 值=2.21，p＜.05），顯示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因婚姻狀況的不同而有差異，即已婚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情形高於未婚之國民小學教師。

本研究之假設 2-3：【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獲得支持。

（四）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6-4　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服務年資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5年以下	98	49.62	6.66	1.47	.212	
（2）6～10 年	113	49.90	6.73			
（3）11～15年	73	51.70	5.82			
（4）16～20年	37	51.00	6.26			
（5）21年以上	39	51.05	5.82			

α =.05

表 4-6-4 顯示，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1.47，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情形，不因服務年資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2-4：【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五）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6-5　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最高學歷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師專畢業	12	49.08	6.24	.27	.850	
（2）師範院校	215	50.37	6.57			
（3）一般大學修畢教育學分	78	50.80	6.38			
（4）研究所以上（含四十學分班）	55	50.44	5.97			

α =.05

表 4-6-5 顯示，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27，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情形，不因最高學歷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2-5：【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六）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6-6　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工作職務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級任教師	192	49.69	6.56	2.22	.086	
（2）科任教師	31	51.55	5.40			
（3）教師兼組長	75	50.71	6.05			
（4）教師兼主任	62	51.82	6.62			

α =.05

表 4-6-6 顯示，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之單因子變

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2.22，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情形，不因工作職務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2-6：【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七）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6-7　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宗教信仰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佛教	97	50.60	6.00	.47	.800	
（2）道教	80	50.74	6.02			
（3）基督教	43	50.58	6.64			
（4）天主教	20	51.45	5.73			
（5）一貫道	7	48.00	6.56			
（6）其他	113	49.97	7.07			

α =.05

表 4-6-7 顯示，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47，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情形，不因宗教信仰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2-7：【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八）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6-8　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學校規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6班以下	142	50.37	5.66	2.93*	.034	3＞4
（2）7～12班	72	50.43	6.77			
（3）13～24班	83	51.84	7.27			
（4）25班以上	63	48.70	6.07			

α =.05　　*p＜.05

表 4-6-8 顯示，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已達顯著差異（F 值=2.93，p＜.05）。因此以 Scheffe`法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如表 4-6-8 所示，表示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達顯著差異，經比較後得知，學校規模在 13～24 班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情形高於 25 班以上之國民小學教師。

本研究之假設 2-8：【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獲得支持。

二、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差異情形之討論

本研究探討不同背景變項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差異情形，結果發現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的不同背景變項，包括「性別」、「年齡」、「服務年資」、「最高學歷」、「工作職務」及「宗教信仰」，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均無顯著差異。此研究與洪杏杰（2003）研究發現，不同性別、教育背景、擔任職務、宗教信仰的教師在教師生命教育認知上，並無顯著差異的看法相符。而背景變項中只有「婚姻狀況」及「學校規模」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呈現顯著差異。

本研究發現，已婚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程度高於未婚之教師。推測可能原因，研究者認爲已婚教師有了家庭、有了孩子，相對其對家庭有份責任感，生活的重心也以家庭爲主，對家庭成員表現處處關心、處處呵護的態度，因而呈現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程度較高的情形。

另外，服務於學校規模13～24班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上，也比服務於學校規模在25班以上之教師有較高程度的知覺。研究者認爲可能是13～24班規模的學校，組織較爲融洽並對生命教育的認知容易凝聚共識，因而呈現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程度較高的情形。

因此，本研究之假設二：【不同背景變項的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有顯著差異】獲得部分支持。

第七節　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知覺差異情形與討論

本節旨在利用 t 考驗及單因子變異數分析以瞭解在各種不同的背景變項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知覺差異和相關情形。

一、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差異情形

（一）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7-1　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之 t 考驗摘要表

性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值	P
（1）男	133	19.36	3.96	2.46*	.014
（2）女	227	18.29	4.02		

α =.05　　*p＜.05

本研究以 t 考驗來瞭解不同性別的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之差異，結果如表 4-7-1 所示。

由表 4-7-1 得知，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之知覺差異情形，平均數男性教師（M=19.36）高於女性教師（M=18.29），而且 t 考驗桔果，亦達顯著差異（t 值=2.46，p＜.05），顯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情形，因性別的不同而有差異，即男性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程度較女性教師高。

本研究之假設 3-1：【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獲得支持。

（二）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7-2　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摘要表

年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30歲以下	89	18.89	3.93	.80	.496	
（2）31～40歲	187	18.57	3.98			
（3）41～50 歲	68	18.41	4.19			
（4）51歲以上	16	20.00	4.44			

α =.05

表 4-7-2 顯示，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80，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情形，不因年齡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3-2：【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三）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7-3　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之 t 考驗摘要表

婚姻狀況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值	P
（1）已婚	258	18.64	4.05	.13	.721
（2）未婚	102	18.80	3.97		

α =.05

本研究以 t 考驗來瞭解不同婚姻狀況的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差異情形，結果如表 4-7-3 所示。

由表 4-7-3 得知，其 t 值未達顯著差異（t 值=.13，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情形，不因婚姻狀況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3-3：【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四）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7-4　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服務年資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5年以下	98	18.66	3.97	.31	.872	
（2）6～10 年	113	18.95	3.84			
（3）11～15年	73	18.27	4.23			
（4）16～20年	37	18.70	4.29			
（5）21年以上	39	18.72	4.18			

α =.05

表 4-7-4 顯示，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31，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情形，不因服務年資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3-4：【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五）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7-5　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最高學歷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師專畢業	12	20.25	3.05	.94	.423	
（2）師範院校	215	18.54	4.02			
（3）一般大學修畢教育學分	78	18.54	4.04			
（4）研究所以上（含四十學分班）	55	19.11	4.18			

α =.05

表 4-7-5 顯示，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94，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情形，不因最高學歷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3-5：【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六）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7-6 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工作職務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級任教師	192	18.69	4.03	.27	.846	
（2）科任教師	31	19.26	3.84			
（3）教師兼組長	75	18.51	3.85			
（4）教師兼主任	62	18.58	4.35			

α =.05

表 4-7-6 顯示，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27，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情形，不因工作職務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3-6：【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七）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7-7 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宗教信仰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佛教	97	19.09	4.16	1.18	.320	
（2）道教	80	18.98	4.33			
（3）基督教	43	18.42	3.38			
（4）天主教	20	18.40	4.96			
（5）一貫道	7	15.71	3.35			
（6）其他	113	18.46	3.73			

α =.05

表 4-7-7 顯示，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1.18，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情形，不因宗教信仰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3-7：【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八）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7-8　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學校規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6班以下	142	18.30	4.10	1.61	.186	
（2）7～12班	72	18.64	3.19			
（3）13～24班	83	18.65	4.54			
（4）25班以上	63	19.63	3.91			

α =.05

表 4-7-8 顯示，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1.61，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情形，不因學校規模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3-8：【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二、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差異情形之討論

本研究探討不同背景變項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差異情形，結果發現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的不同背景變項，包括「年齡」、「婚姻狀況」、「服務年資」、「最高學歷」、「工作職務」、「宗教信仰」及「學校規模」，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均無顯著差異。而背景變項中只有「性別」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呈現顯著差異。

本研究發現，男性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程度高於女性之教師。推測可能原因，研究者認爲男性教師心思不如女性教師縝密、細心，在面對學校推動的課程教學上，往往採取大而化之的心態，以致面對困境時感受較深，因而呈現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程度較高的情形。

因此，本研究之假設三：【不同背景變項的國民小學教師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有顯著差異】獲得部分支持。

三、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差異情形

（一）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7-9　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之 t 考驗摘要表

性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值	P
（1）男	133	24.47	3.57	1.18	.238
（2）女	227	24.03	3.40		

α =.05

本研究以 t 考驗來瞭解不同性別的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差異，結果如表 4-7-9 所示。

由表 4-7-9 得知，其 t 值未達顯著差異（t 值=1.18，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情形，不因性別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4-1：【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二）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7-10　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年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30歲以下	89	23.85	3.46	.72	.540	
（2）31～40歲	187	24.16	3.51			
（3）41～50 歲	68	24.59	3.21			
（4）51歲以上	16	24.75	4.11			

α =.05

表 4-7-10 顯示，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72，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情形，不因年齡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4-2：【不同年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三）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7-11　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 t 考驗摘要表

婚姻狀況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值	P
（1）已婚	258	24.33	3.42	1.44	.231
（2）未婚	102	23.84	3.57		

α =.05

本研究以 t 考驗來瞭解不同婚姻狀況的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差異，結果如表 4-7-11 所示。

由表 4-7-11 得知，其 t 值未達顯著差異（t 值=1.44，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情形，不因婚姻狀況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4-3：【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四）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7-12　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服務年資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5年以下	98	23.85	3.36	1.30	.269	
（2）6～10 年	113	23.89	3.51			
（3）11～15年	73	24.44	3.30			
（4）16～20年	37	25.03	3.42			
（5）21年以上	39	24.69	3.85			

α =.05

表 4-7-12 顯示，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1.30，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情形，不因服務年資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4-4：【不同服務年資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五）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7-13 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最高學歷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師專畢業	12	23.25	4.00	.91	.435	
（2）師範院校	215	24.40	3.36			
（3）一般大學修畢教育學分	78	23.79	3.71			
（4）研究所以上（含四十學分班）	55	24.13	3.41			

α =.05

表 4-7-13 顯示，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91，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情形，不因最高學歷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4-5：【不同最高學歷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六）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7-14 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工作職務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級任教師	192	23.80	3.42	3.42	.018*	4＞1
（2）科任教師	31	24.90	3.93			
（3）教師兼組長	75	24.01	3.55			
（4）教師兼主任	62	25.27	3.03			

α =.05 *p＜.05

表 4-7-14 顯示，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已達顯著差異（F 值 =3.42，p＜.05），因此以 Scheffe`法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如表 4-7-14 所示，表示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達顯著差異，經比較後得知，擔任教師兼主任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情形顯著

高於擔任級任教師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

本研究之假設 4-6：【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獲得支持。

（七）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7-15 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宗教信仰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佛教	97	24.30	3.39	.81	.544	
（2）道教	80	24.44	3.35			
（3）基督教	43	24.33	3.60			
（4）天主教	20	24.65	3.65			
（5）一貫道	7	22.14	3.48			
（6）其他	113	23.92	3.53			

α =.05

表 4-7-15 顯示，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81，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情形，不因宗教信仰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4-7：【不同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八）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

表 4-7-16 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的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學校規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值	P	事後比較
（1）6班以下	142	24.03	3.57	1.77	.153	
（2）7～12班	72	24.32	3.33			
（3）13～24班	83	24.83	3.15			
（4）25班以上	63	23.57	3.70			

α =.05

表 4-7-16 顯示，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 F 值未達顯著差異（F 值=1.77，p＞.05）。表示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情形，不因學校規模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

本研究之假設 4-8：【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未獲得支持。

四、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差異情形之討論

本研究探討不同背景變項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差異情形，結果發現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的不同背景變項，包括「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服務年資」、「最高學歷」及「宗教信仰」及「學校規模」，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均無顯著差異。而背景變項中只有「工作職務」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呈現顯著差異。

本研究發現，擔任教師兼主任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程度高於擔任級任教師職務之教師。推測可能原因，研究者認爲擔任教師兼主任職務之教師是學校行政的推動者與執行者，能夠參與學校各項會議與討論，自然對於學校教學因應策略及校務運作情形最爲了解；而級任教師是推動生命教育現場的第一線工作者，其或許未必每個人都明瞭行政所推動的各項生命教育活動及學校行政對面臨困難所做的因應之道，且由於相關專業知能尚不足，以致在實施生命教育面臨困難時，較無法採取適當的因應策略並向上溝通反應，甚至還有教師仍停留在「只要負責將生命教育觀念宣導、知識傳授的工作做好就可以了」的觀念，因而呈現擔任教師兼主任職務之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程度顯著高於級任教師的情形。

因此，本研究之假設四：【不同背景變項的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有顯著差異】獲得部分支持。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是採用問卷調查法，研究台東縣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首先探討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生命教育的認知、推動所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知覺情形，其次探討不同背景變項的國民小學教師對這三個層面的知覺差異情形。

基於上述目的， 本研究以研究者自編的「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問卷」爲研究工具，調查任教於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的意見，瞭解目前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之現況。本研究共抽樣調查 30 所國小 436 位教師，獲得 360 份有效問卷，問卷回收後，以統計學的百分比、平均數、標準差以及 t 考驗、單因子變異數等統計方法做資料分析，輔以文字意見探討，回答研究問題，同時根據研究結果與發現，整理歸納研究結論與建議，以作爲教育行政機關、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實施生命教育，以及進一步研究之參考。

第一節 結論

綜合本研究之研究結果與討論，茲將台東縣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之現況及不同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服務年資、最高學歷、工作職務、宗教信仰和學校規模等個人背景變項之國民小學教師，在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差異情形，歸納數點結論臚列如下：

一、台東縣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之實際情形

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在「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層面，其平均數介於3.00～3.86之間(介於尚符合與符合)，皆達M≥3之「尚符合」指標以上，表示台東縣國民小學在「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層面上，傾向符合且大部分能做到，能夠符合實施生命教育之要求，推動情形大致良好。而大部分的國小教師認爲其服務之學校已實施生命教育，可見生命教育在台東縣國民小學已普遍實施。

二、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情形

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在「生命教育的認知」的知覺層面，其平均數介於 3.90～4.43 之間 (介於尚符合與極符合)，皆達 M≥3 之「尚符合」指標以上，表示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在「生命教育的認知」的知覺層面上，呈現良好的程度及高度的認同。

三、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及因應之道情形

（一）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情形

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在「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的知覺層面，其平均數介於 2.59～3.40 之間 (介於不符合與符合)，只有「社區家長不認同」的選項平均數未達 M=3「尚符合」指標，其餘皆達 M≥3 之「尚符合」指標以上，可見教師大部分不支持「社區家長不認同」的看法，並對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在「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的知覺層面上，持較中性偏上的認同度。

根據調查結果顯示，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認為學校在推動生命教育時所面臨的困難中，較感困難的問題前三項依序為：

1.社會大眾傳播媒體對生命教育未見關切。

2.推動生命教育活動時間不易安排。

3.推動生命教育專業知能研習不夠、教師相關知能不足。

（二）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情形

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在「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的知覺層面，其平均數介於 3.83～4.21 之間 (介於尚符合與極符合)，皆達 M≥3 之「尚符合」指標以上，表示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在「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的知覺層面上，呈現高度的認同。

根據調查結果顯示，台東縣國民小學教師認為學校在推動生命教育時所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較認同的前三項依序為：

1.社會大眾傳播媒體應配合宣導正確的生命知識與態度。

2.建立與家長、社區間合作關係，以凝聚推展生命教育的共識。

3.教育當局應多舉辦座談、研習，提昇教師之生命教育知能。

四、不同背景變項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差異情形

（一）不同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服務年資、最高學歷、工作職務、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上皆無顯著差異。

（二）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呈現顯著差異。其中，學校規模在13～24班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知覺程度顯著高於學校規模25班以上之國民小學教師。

五、不同背景變項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差異情形

（一）不同性別、年齡、服務年資、最高學歷、工作職務、宗教信仰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上皆無顯著差異。

（二）不同婚姻狀況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上呈現顯著差異。研究發現，已婚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程度顯著高於未婚之國民小學教師。

（三）不同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上呈現顯著差異。研究發現，學校規模在13～24班之國民小學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知知覺程度顯著高於學校規模25班以上之國民小學教師。

六、不同背景變項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差異情形

（一）不同年齡、婚姻狀況、服務年資、最高學歷、工作職務、宗教信仰、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上皆無顯著差異。

（二）不同性別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上呈現顯著差異。研究發現，男性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的困難知覺程度顯著高於女性之國民小學教師。

七、不同背景變項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差異情形

（一）不同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服務年資、最高學歷、宗教信仰、學校規模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知覺上皆無顯著差異。

（二）不同工作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的知覺上呈現顯著差異。研究發現，擔任教師兼主任職務之國民小學教師對推動生命教育所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的知覺程度顯著高於擔任級任教師職務之教師。

第二節　建議

本研究旨在探討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看法，經分析歸納已獲得上述的重要結論。據此，依研究之結論，就研究之目的，特提出以下之建議，以作爲教育行政機關、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實施生命教育，以及進一步研究之參考。

一、對教育行政機關之建議

（一）落實推動國民小學實施生命教育，訂定評鑑、獎勵辦法。

在文獻探討得知實施生命教育的重要性，從本研究調查中發現台東縣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大致良好，可見大多數教師對學校實施生命教育持正面的看法。因此，教育行政機關對生命教育應積極推動，對於已實施學校加以支持、評鑑及獎勵；至於，未能實施或評鑑成效不彰者，則應了解其原因，並且能予以協助及輔導，使生命教育能真正落實在小學校園中。

（二）辦理生命教育教學之研習活動，提昇教師生命教育知能。

研究中發現，約有超過七成的國小教師認爲推動生命教育專業知能研習不夠、教師相關知能不足；另外在推動面臨困難的因應之道中，也多認爲教育當局應多舉辦座談、研習，以提昇教師之生命教育知能。

（三）對傳播媒體加以監督，使其發揮社會教育文化之正向功能

根據本研究調查結果，教師表示社會大眾傳播媒體對生命教育未見關切情況需要改善。而青少年受社會影響很大，資訊發達時代，大眾媒體爲社會教育之重要管道，對社會大眾影響無遠弗屆，政府有必要對大眾媒體嚴加監督、管理，使其發揮社會教育功能，對生命教育產生正面宣導功效。

（四）增加支援教師人力編制，減輕教學時數及沉重的行政負擔。

研究中發現，大多數老師認爲推動生命教育活動時間不易安排，因爲教師們在積極努力認真的推動九年一貫課程時，除了一般性的教學工作之外，教師群還

需利用時間針對課程作設計與規劃討論、以及實施後的檢討改進，這無形中增加教師的額外負擔。除了兼辦許多無給職的行政工作外，還需騰出許多寶貴時間進行生命教育的課程設計；教學時數過多及行政業務繁雜，原本就是國小教學體制一直以來存在的問題，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後所帶來的諸多工作，更加深了人力不足的窘境。建議教育行政機關能夠慎重考慮國小教師的人力、心力負擔比重，編列預算以增加支援教師人力編制及研討相關改善措施，讓更多教師樂於奉獻生命教育志業。

二、對學校行政之建議

（一）主動積極宣導並充實設備，以利生命教育之推廣。

學校應成立生命教育推展小組，擬定具體可行實施計劃，並利用升旗或朝會時間向全校師生宣導生命教育相關政策，建立共識。並利用班親會、親師座談會時間，與家長溝通，建立起協助學校推廣生命教育的共識；及印製相關文宣資料、多媒體進行宣導，將學生及家長納入生命教育活動中。

學校行政體系也應充分支援教學，充實生命教育相關之參考書籍、圖書期刊及媒體…等設備，方便師生隨時可查閱，以利生命教育之推行。

（二）加強辦理生命教育系列之親職活動。

學校與家庭、社會的連結，尋求社區資源整合，是推動生命教育動力不可或缺的一環。因此加強辦理親職教育，藉由積極宣導及社會教育讓生命教育觀念深植家庭中，強化家庭教育的功能，提升家長對生命教育的重視。

（三）學校自行辦理相關進修活動，以解決教師教學上的問題。

學校可利用週三校內教師進修時間，安排生命教育相關研習，使教師能於研習、討論、經驗分享及專業對話…等方式中，提昇教師自我的專業知能及對生命教育的認知，以解決教學上的問題。

（四）強化課程發展委員會功能。

各校推動九年一貫課程，係透過「課程發展委員會」的運作，以專業對話作爲課程發展的可行策略。學校推動生命教育，將其融入九年一貫課程，並根據學校願景及教育目標，規畫教材，並能適時檢討改進。因此學校行政單位對於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功能要能確實發揮。

三、對教師的建議

（一）教師主動學習以提昇專業素養。

研究中發現，教師對本身相關知能不足的認同度偏高。因此教師的專業素養很重要，教學品質攸關學生的學習，進修的認證應多元化，非只限於特定場次的研習，自發性的活動應予鼓勵，如同儕視導觀摩學習、對話、專題行動研究、創作等多元之自我進修等以提升專業素養。

（二）建立教師間教學合作的共識。

教師應進行協同或合作教學，與同儕、同事合作開發生命教育課程，彼此支援教學，分攤「工作負荷」，在建立教學檔案與搜尋資料時，不再流於單打獨鬥，經由分享與合作的過程，節省更多的時間，減輕重複準備的負擔。並鼓勵成立教師專業社群成長團體，建立教師對話、討論、分享交流機制。

（三）鼓勵學生家長參與學校親職教育活動。

生命教育推動順遂與否，家庭的因素佔有相當的比例。學校與家長之間的良好親師溝通對孩子、父母、老師三者均有良好的助益。教師是學校與家長溝通的橋樑，學校在推動生命教育的同時，教師也應當積極鼓勵家長參與學校舉辦的親職教育活動，諸如講座、親子活動、親師懇談…等，藉此宣導生命教育、溝通教育理念，以利生命教育之推展。

四、對後續研究的建議

限於研究者個人能力與相關條件限制，無法對生命教育相關研究完善進行，藉由本次研究經驗提出對後續研究的建議如下：

（一）在研究的對象上，宜擴大研究範圍，以提高樣本數。

本研究限於時間、經費之因素，只就台東縣國民小學30所小學，436 人爲調查對象，並未將調查對象擴及全台灣地區，因此推論之範圍受到限制，建議未來研究可擴大研究範圍，並提高樣本數，將更能提昇推論範圍，並充分反映出各方的意見。

（二）在研究工具上，宜增列問題，以獲完整結果。

本研究以「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研究問卷』爲調查工具，爲研究者參考相關文獻自編而成，雖經預試之信效度考驗，但因爲是首次使用，所以在研究分析時也發現尚有許多層面的問題可以再進行探討，譬如教學方法、生命

教育的態度、行政配合情形等，建議未來研究可進一步增列詳細問題，以得到更完整的研究結果。

（三）在研究的方法上，宜再進行質的研究，以補調查法不足。

本研究主要採用調查研究爲主，所得資料可做爲後續研究之參考，但在研究結果的推論上仍因量化的資料不夠深入完整而受到限制，建議未來研究可考慮採用「質量並重」的方法，並進行各種訪談，取得相關研究資料，分析與比對，增加研究以得到更深入、確實的資料及提昇研究的價值。

NTTU Library

NTTU Library

參考文獻

中文部分

王煥琛（2001）。情緒與生命教育問題之研討。**台灣教育**，608，10-19。

王素貞（1994）。**台北市國小教師死亡態度、死亡教育態度及死亡教育需求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衛生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王佩蓮（2001）。在自然科和環境議題教學中落實生命教育之理論與實務。**教育資料集刊**，26，185-214。

毛淑芬（2003）。**宜蘭國小實施生命教育課程之行動研究**。國立花蓮師範學院社會科教學碩士班碩士論文。未出版，花蓮市。

台灣省教育廳（1998）。台灣省國民中學推展生命教育實施計劃。**研習資訊**，15（4），8-11

丘愛鈴（1989）。**台北市國中教師對死亡及死亡教育態度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丘愛鈴（2001）。國小「生命教育」統整課程之設計。**教育資料集刊**，26，289-316。

朱榮智（2001）。孔子的生命教育思想。**教育資料集刊**，26，81-94。

何英奇（1987）。大專學生之生命意義感及其相關:意義治療法基本概念之實徵性研究。**教育心理學報**，20，87-106。

但昭偉（2001）。「生命教育」的生命。**教育資料集刊**，26，113-130。

吳武雄（1999）。推展生命教育 回歸教育本質。**高中教育**，7，5-15。

吳宗立（1999）。生命教育的規劃與推展。**菁莪**，11（1），44-49。

吳桃溫（2004）。淺談生命教育。**學生輔導**，95，82-88。

吳榮鎮（2001）。中等學校輔導教育新政策與展望—推動生命教育。**文教基金會會訊**，55，16-20。

吳榮鎮（2001）。落實輔導再認識工程—生命教育。**學生輔導**，76，100-111。

吳榮鎮（2002）。生命教育推動的現況與展望。**學生輔導**，82，8-17。

吳榮鎮（2001）。談重建生命教育爲核心的師生關係。**師說**，151，25-31。

吳清山、林天祐（2000）。教育名詞—生命教育。**教育資料與研究**，37，98。

吳清基（2000 年 12 月 21 日）。二十一世紀的教育發展—生命教育更形重要。**國語日報**，第 12 版。

吳瓊洳（1999）。生命教育課程的設計。**台灣教育**，580，12-18。

李月娥（2002）。**慈濟教師應用靜思語教學實施生命教育之質性研究—以台北市國民小學爲例**。臺北市立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阮大年（2002）。生命與生活。**現代教育論壇**，6，627。

何秀珠（2002）。生命教育「體驗活動」實施之省思—從國小全校性「護蛋活動」談起。**研習資訊**，19（5），80-87

林秀珍（2002）。生命教育—現代科技危機的出路。**中等教育**，5（6），14-29。

林鶯譯（1999）。J.Donald Walters 著。**生命教育—與孩子一同迎向人生挑戰**。台北：張老師文化。

林佳慧（2002）。**國民中學生命價值教學模式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生物學系碩士學位班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林明和（2003）。**高中生命教育實施現況之分析研究**。致遠管理學院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南縣。

林思伶（2000）。今天不做明天會後悔的事。**北投社雜誌**，18，6-7。

林進山（2004）。菩提圓滿、歸無所得—彩繪生命教育。**學生輔導**，95，95-99。

邱秀娥（2001）。**國民小學教師生命教育相關認知與態度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邱惠君（2002）。**生命教育的一環—良心的培養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學位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姜得勝（2003）。從B到D到F之「生命體悟」論「生命教育」之迫切性。**台灣教育**，624，69-75。

洪杏杰（2003）。**高雄市國民中學生命教育實施現況與相關因素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孫效智（2000）。生命智慧與道德教育。**教育資料集刊**，25，65-78。

孫效智（2002）。生命教育之推動困境與內涵建構策略。**教育資料集刊**，27，283-300。

孫幸慈、連廷嘉、黃俊傑（1999）。生命教育課程對國小高年級兒童輔導效果之研究。**教育資料文摘**，256，137-156。

高　玫（1991）。尊重生命、珍惜今生—談青少年的自殺問題。**現代教育，**6（4），135-141。

徐　諶（1998）。讓團體力量喚起人心—余德慧教授談社會結構與生命教育。**師友月刊，**375，13-16。

徐藝華（1998）。爲生命評分—曉明女中倫理課打開思想空間。**師友，**375，4-9。

張春興（1989）。**心理學**。台北：東華書局。

張麗珠（2002）。活出生命色彩—以嘉義家職向日葵話劇社爲例。**輔導通訊，**69，40-42。

張添洲（2002）。技職學生生命教育重點。**技術及職業教育，**71，54-58。

張淑美（1999）國小教師對生死教育的看法與需求—以高雄市「國小生命教育研習班」爲例。**教育研究月刊，**85，54-65。

張淑美（2000）。生死的震撼、省思與教育。**北縣教育，**33，25-30。

張淑美（2000）。生命教育與生死教育實施概況與省思—以台灣省與高雄市等學校教師對生命教育或生死教育實施現況之調查研究爲例。**教育研究資訊，**8（3），72-90。

張淑美（2004）。開啓生命教育專業的新紀元—「台灣生命教育學會」正式成立。**學生輔導，**95，100-104。

張湘君、葛琦霞（2000）。以童書在國小推行「生命教育」之可行性探討。載於林思伶（主編），**生命教育的理論與實務**，（273-298 頁）。台北：寰宇出版公司。

張德聰（2002）。生命的回顧與省思—綻放生命的花朵。**現代教育論壇，**6，633-635。

張盈婷（2002）。生命之歌。**諮商與輔導，**198，51-52。

教育部（2000）。**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台北：教育部。

教育部（2001）。**教育部推動生命教育中程計畫**。台北：教育部。

許智香（2003）。論生命意義與生命教育的可能性。**教育資料與研究，**53，61-67。

陳福濱（2000）。生命教育的理論基礎。載於林思伶主編，**生命教育的理論與實務**。台北：寰宇。

陳明和、郭靜芬（2004）。生命教育融入綜合活動領域之探究，**教師之友，**45（3），45-51。

陳明昌（2003）。**國小實施生命教育之行動研究--以一班六年級爲例**。國立嘉義大學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市。

陳俊輝（2003）。**生命思想 vs 生命意義**。台北：揚智文化。

陳美伶（2004）。**生命教育融入英文教學對高中生自尊、自我概念、英語學習動機之影響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陳春美（2004）。**生命教育課程融入社會學習領域教學對國小高年級學童學習知覺表現、自我概念與人際關係影響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陳浙雲（2001）。學習，從生命開始--九年一貫課程中生命教育的規劃與實施。**教育資料集刊，**26，237-263。

陳啓榮（2004）。國民中小學生命教育課程的內涵與實施策略。**學生事務，**43（1），1-3。

陳木子（2002）。生命教育的推廣與教學媒體。**教育資料與研究，**49，137-140。

曾憲政（2001）。超越校園的生活輔導。**港都文教簡訊，**58，2-3。

曾文宗（1995）。從全人發展角度看生命教育的意義與內涵。**輔導通訊，**44，12-16。

曾煥棠（2001）。社會關懷教育與生命教育。**教育資料集刊，**26，131-152。

傅佩榮（2003）。**探索生命的價值**。台北：天下文化。

黃義良（2000）。生命教育在國小課程中的融合與落實策略。**北縣教育，**33，69-78。

黃國彥（2001）。人生真義的追尋。**學生輔導，**76，8-13。

黃淑貞（1998）。如何推行生命教育—體驗篇。**輔導通訊，**55，35-40。

黃瑗仍（2003）。**國小生命教育統整課程設計與實施成效之研究**。屏東師範學院心理輔導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屏東市。

黃德祥（1998）。生命教育的本質與實施。**輔導通訊，**55，6-10。

黃麗花（2001）。**生命教育方案對學童攻擊行爲與生活適應影響之研究**。台北市立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葉玉玲（2005）。從養蠶寶寶談生命教育—融入國小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之研究。**國民教育，**46（1），60-67。

敬世龍（2004）。**台南縣市國民中學生命教育實施現況調查及其可行策略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劉明松（1998）。國中死亡教育課程設計及其實施成效之探討。**學生輔導**，54，100-115。

劉明松（1999）。生命教育的推展與實施。**台灣教育**，580，7-11。

鄭崇趁（2001）。生命教育的目標與策略。**教育資料與研究**，39，18-20。

鄭崇趁（2001）。建構生命願景，彩繪亮麗人生—談青少年的志業與工作世界。**訓育研究**，40（2），19-24。

鄭振煌譯（1996）。索甲仁波切著。**西藏生死書**。台北：張老師文化。

鄧運林（2000 年 12 月 7 日）。認識生命教育。**國語日報**，第 13 版。

黎建球（2001）。生命教育的理論與實踐。**教育資料與研究**，39，1-5。

黎建球（2001）。生命教育的哲學基礎。**教育資料集刊**，26，1-26。

錢永鎮（1999）。生命教育的實施背景與基本理念。**台灣教育**，580，25-28。

錢永鎮（2001）。校園推動生命教育的具體做法。**教育資料與研究**，39，21-27。

錢永鎮（2001）。生命教育之班級經營。**教育資料集刊**，26，317-354。

蔡明昌（2005）。關於生命教育的省思。**教育資料與研究**，62，126-133。

鍾聖校（2000）。從情意教學反思生命教育。**文教基金會會訊**，52，12-16。

謝元鳳 （2001）。蛻變成長—淺談中山女高生命教育。**學生輔導**，76，52-59。

英文部分

Paulson, P. A.,Sharon, C. B. & Wolf, J. A. (1988). Living on purpose. New York: Phoenix Rising press.

Remen, R. N.（1999）.Educating for mission, meaning, and compassion. In Glazer, S. (Ed.) The heart of learning: Spirituality in education. New York: Jeremy P. Tarcher/Putnam.

網路部份

行政院衛生署（2006）。行政院衛生署之資料統計。衛生統計資訊網，取自 http://www.doh.gov.tw/statistic/index.htm（95.06.26）

張茂源（2002）。珍惜擁有 把握現在—學校生命教育的實施。國民教育研究院全球資訊網，取自：http://www.naer.edu.tw/issue/J1/v19n5/34.htm（94.11.15）

陳英豪（2000）。《陳英豪談生命教育理念》安頓人心的工作。生命教育全球資訊網，取自：http://210.60.194.100/life2000/00_881104.htm（94.11.14）

鄭石岩（2002）。生命教育的內涵與教學。國際佛光會中華總會全球資訊網，取自：http://www.blia.org.tw/teach/08/8-6.htm（95.2.24）

附錄

附錄一

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之調查研究問卷

敬愛的教育先進：

您好！衷心感謝您的支持與幫忙，撥冗填寫本份問卷。

本研究主要目的在於瞭解台東縣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的情形，請您依據本身的實際情況，惠予提供寶貴意見。本問卷僅供學術研究之用，個別資料絕對保密，謝謝您的協助！

敬祝

教安

國立台東大學教育學系(所)課程與教學碩士班

指導老師：梁忠銘 教授

研 究 生：張鶴騰 敬上

九十五年三月

第一部分 個人基本資料

請您依據本身的實際情況，在每題的□內打「∨ 」。

1.性　　別：□(1)男　　□(2)女

2.年　　齡：□(1)30歲以下　□(2)31～40歲　□(3)41～50 歲　□(4)51歲以上

3.婚姻狀況：□(1)已婚　□(2)未婚

4.服務年資：□(1)5年以下　□(2)6～10 年　□(3)11～15年
□(4)16～20年　□(5)21年以上

5.最高學歷：□(1)師專畢業 □(2)師範院校畢業 □(3)一般大學修畢教育學分
□(4)研究所以上（含四十學分班）

6.工作職務：□(1)級任教師　□(2)科任教師　□(3)教師兼組長 □(4)教師兼主任

7.宗教信仰：□(1)佛教　□(2)道教　□(3)基督教　□(4)天主教
□(5)一貫道 □(6)其他

8.學校屬性：□(1)6班以下 □(2)7～12班 □(3)13～24班 □(4)25班以上

NTTU Library

第二部分 推動生命教育現況

下列題項是要瞭解目前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現況，請依您個人觀點選出最符合您內心感受的選項，並在右邊適當選項的□中打「∨」。

問　　卷　　內　　容	極符合	符合	尚符合	不符合	極不符合
A01. 學校已向全校師生宣導生命教育相關政策	□	□	□	□	□
A02. 學校能主動積極規劃並執行生命教育推廣活動	□	□	□	□	□
A03. 學校能提供教師各項生命教育教學支援服務	□	□	□	□	□
A04. 學校教師能互相分享各項生命教育教學資源	□	□	□	□	□
A05. 學校教師已做好溝通，對生命教育有共識	□	□	□	□	□
A06. 學校曾爲家長舉辦生命教育專題講座或讀書會等活動	□	□	□	□	□
A07. 我會參考生命教育手冊或相關資料實施生命教育教學	□	□	□	□	□
A08. 學校經常安排生命教育講座及舉辦相關主題的研習	□	□	□	□	□
A09. 我會將生命教育的議題融入教學的課程中	□	□	□	□	□
A10. 學生家長能熱心參與本校生命教育方案活動	□	□	□	□	□
A11. 學校曾舉辦生命教育學藝比賽	□	□	□	□	□
A12. 學校由輔導（室）教師負責宣導推動	□	□	□	□	□

第三部分 教師生命教育認知

下列題項的目的在於瞭解您對生命教育概念的認知情況，請選出最符合您內心感受的答案，並在右邊適當選項的”□”中打”∨”。

問　　卷　　內　　容	極符合	符合	尚符合	不符合	極不符合
B01. 學校經常宣導生命教育的觀念，有助於生命教育的推行	□	□	□	□	□
B02. 透過生命的典範教育可以開發學生心智、培養生命智慧	□	□	□	□	□

B03. 實施生命教育有助於增進學生生活及社會適應能力	□	□	□	□	□
B04. 生命教育宜列爲每個人終生學習的重要課題	□	□	□	□	□
B05. 實施生命教育可以使學生尊重、關懷他人	□	□	□	□	□
B06. 生命教育的實施可導正偏差觀念或行爲	□	□	□	□	□
B07. 生命教育可導正功利主義教育的畸形發展	□	□	□	□	□
B08. 生命教育可以使學生肯定自己的生命意義與價值	□	□	□	□	□
B09. 爲有效推展生命教育，有賴學校全體教師的支持與積極合作	□	□	□	□	□
B10. 生命教育不只是學校中的課題，更是社會應推動的課題與工作	□	□	□	□	□
B11. 教師進行協同或合作教學，將助於彼此生命教育的專業成長	□	□	□	□	□
B12. 家長參與親職教育活動，有助於學校生命教育的順利推展	□	□	□	□	□

第四部分 推動生命教育面臨困難及因應之道

下列題項是有關學校推動生命教育時面臨困難及因應之道，請依您個人觀點，請選出最符合您內心感受的答案，並在右邊適當選項的□中打「∨」。

問　卷　內　容	極符合	符合	尚符合	不符合	極符合
C01. 推動生命教育活動時間不易安排	□	□	□	□	□
C02. 學校行政支援及教學資源不足	□	□	□	□	□
C03. 社會大眾傳播媒體對生命教育未見關切	□	□	□	□	□
C04. 推動生命教育專業知能研習不夠、教師相關知能不足	□	□	□	□	□
C05. 沒有和實施生命教育的同仁討論、分享的機會	□	□	□	□	□
C06. 社區家長不認同	□	□	□	□	□
C07. 生命教育應納入師資培育之必修課程	□	□	□	□	□
C08. 教育當局應研發教材並提供教師生命教育手冊	□	□	□	□	□
C09. 教育當局應多舉辦座談、研習，提昇教師之生命教育知能	□	□	□	□	□
C10. 建構學校本位進修活動，安排相關議題研討	□	□	□	□	□

C11.	社會大眾傳播媒體應配合宣導正確的生命知識與態度	□	□	□	□	□
C12.	建立與家長、社區間合作關係，以凝聚推展生命教育的共識	□	□	□	□	□

本問卷到此結束！

謝謝您的作答！

NTTU Library